

公司代码：601018

公司简称：宁波港

#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宋越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国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53,998千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204,731千元。依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为220,473千元，2015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84,258千元。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拟将2015年度可分配利润1,984,258千元的55%，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即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00,000,000股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1,088,000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股票退市、破产等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市场风险、行业风险、经营风险和重大资产重组未获通过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内容。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1

## 第一节 释义

###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宁波港股份	指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舟山港集团	指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省海港委	指	浙江省海洋港口发展委员会
省海港集团	指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波市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舟山市国资委	指	舟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舟港股份	指	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港集团	指	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普华永道中天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银国际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港区	指	由码头及其配套设施组成的港口区域
码头	指	港区内停靠船舶、装卸货物和旅客上下的水工设施
泊位	指	港区码头停靠船舶、装卸货物的固定位置
标准箱、TEU	指	英文 <b>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b> 的中文翻译和缩写，是以长 20 英尺 x 宽 8 英尺 x 高 8.5 英尺的集装箱为标准的国际计量单位
吞吐量	指	在一定时期内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港口企业装卸的货物数量
“无水港”	指	以陆路运输为主要方式，具备港口和口岸服务功能的内陆物流中心
重大资产重组	指	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85% 股份的交易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表期、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Port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越舜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蔡宇霞
联系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宁波港大厦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宁波港大厦
电话	0574-27686151	0574-27697137
传真	0574-27687001	0574-27687001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cyx@nbport.com.cn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0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宁波港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nbport.com.cn">http://www.nbport.com.cn</a>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港	601018	无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蒋颂祎、童珏琳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16,520,580	13,415,207	23.15	11,395,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3,998	2,818,632	-9.39	2,839,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6,408	2,627,190	-5.36	2,651,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988	2,692,877	-4.71	3,325,869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166,563	30,757,116	4.58	28,771,210
总资产	47,843,883	44,908,614	6.54	41,623,402
期末总股本	12,800,000	12,800,000	0	12,800,0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0	0.22	-9.09	0.22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0	0.22	-9.09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9	0.21	-9.52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19	9.50	减少1.31个百分点	1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97	8.85	减少0.88个百分点	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51	2.40	4.58	2.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0	0.21	-4.76	0.26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320,835	4,284,576	4,241,974	3,673,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4,994	748,970	716,163	323,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6,288	731,837	692,229	306,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606	2,266,592	814,560	343,44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476		116,027	3,9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402		122,086	75,8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76		4,850	3,2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54		57	3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87		19,196	9,21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7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246			128,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577		-5,170	-9,409
所得税影响额	-25,007		-65,604	-23,258
合计	67,590		191,442	188,646

##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2,204	175,523	13,319	8,2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81	1,035	-1,246	-1,246
合计	164,485	176,558	12,073	7,034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继续坚持以码头经营为核心，以港口物流和资本经营发展为重点的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和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和贸易销售业务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从事的港口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整个行业的发展水平与国民经济的发展状况息息相关。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尤其是经济腹地的对外贸易发展情况，对港口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2015 年世界经济处于阶段性筑底、蓄势上升的整固阶段，欧盟经济衰退、新兴市场国家经济增长明显放缓，我国经济受结构性调整影响，增长缓慢、制造业成本居高不下，“中国制造”出口优势逐步消减，外贸进出口业务发展形势不容乐观，2015 年全国、浙江省和宁波市的进出口总值为 24.6 万亿元、2.2 万亿元和 1.2 万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7.0%、1.1%和 10.5%，其中宁波市出口总值 8784 亿元，下降 1.3%；进口总值受大宗资源商品价格走低影响，仅为 3234 亿元，下降幅度达 28.4%。

此外，随着近年来港口建设速度的加快，沿海港口产能过剩明显，货源竞争日趋激烈，吞吐量增幅下滑，港口生产经营难度增加；集装箱船舶大型化趋势愈加明显，1.8 万、1.9 万标准箱超大型集装箱船舶相继投用，“2 万箱”船舶也在紧锣密鼓地建造中，今后一段时期集装箱运力过剩的矛盾比较突出；国内经济增长呈放缓趋势，钢铁、电力、煤炭、汽车等行业产能过剩，矿、煤、油大宗散货运输需求仍将低迷。同时港口企业人工成本、折旧等有所增加，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港航界相关专家学者和业内人士普遍认为，目前港口业发展已从高速增长期转入中低速增长期，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期内，个位数增长将是港口发展的新常态。

虽然行业发展面临的形势错综复杂，但是宁波港具有辐射亚太、连贯南北、通江达海的良好区位优势，水路可辐射“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地区，铁路可对接“丝绸之路经济带”，通过江海联运、海陆联运可连通长江经济带。公司准确把握外部环境的动态变化，抢抓“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等重大战略机遇，通过并购重组方式加快推进宁波舟山港实质性一体化，通过港口资源合理整合，优化码头资源配置、不断提高码头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外部发展条件利好。随着“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海运强国”、“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等国家战略深入推进，国家积极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步伐加快，浙江海洋经济持续快速发展，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加快推进以及国家一系列改革创新红利的释放，为港口的发展带来长期利好，特别是为公司充分依托宁波舟山港良好的区位优势和完善的水陆综合集疏运条件、服务国家战略、打造“一带一路”战略支点、建设江海联运服务中心、打造港口经济圈，实现自身快速、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条件和强大的政策支持。

(二)港口管理体制改革创新。2015 年 8 月，根据浙江省委、省政府的战略决策，宁波舟山港口实质性一体化、全省沿海港口一体化工作正式启动，成立了浙江省海洋港口发展委员会(筹)，履行全省海洋港口发展统筹管理职责，将通过港口资源的整合提升，把宁波舟山港建设成为全球一流的现代化枢纽港、全球一流的航运服务基地、全球一流的大宗商品储备交易加工基地和全球一流的港口运营集团。新的港口管理体制将为公司今后统筹开发全省优质港口资源，提升发展能级，实现可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三)区位优势独特，自然条件出色。船舶大型化和运营联盟化持续发展，公司依托港口良好的区位优势、优良的自然条件、完善的内外贸航线资源和专业的货种服务体系，积极推进与大型干线船公司、大型货主等的合作，致力于加快打造国际一流的现代化枢纽港和国际一流的港口运营集团，积极实施“国际强港升级工程”，努力实现由国际大港向国际强港的发展迈进。



(四)集疏运条件优越，物流通畅。公司拥有健全和完备的水陆交通运输体系，多条高速公路、铁路直达港区，水路转运体系发达，能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多元的优质运输服务。通过多年的战略性投资布局，依托母港、支线港、卫星港、“无水港”、内河港等的紧密衔接和互动，已基本形成了“一体两翼三路”的多层次港口网络体系发展格局，对我国沿海、沿江、沿路、沿河经济腹地和货源有较好的辐射力和带动力。

(五)拥有领先的码头基础设施、作业能力和服务效率。公司是全国最大的码头运营商之一，具备各主要货种全球最大船型的靠泊能力，拥有完备的综合货物处理体系及配套设施，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持续保持全球港口前列，公司下属集装箱码头作业效率保持全球港口领先地位。

(六)经营团队优秀。公司所创建的优秀品牌、先进的服务理念、良好的企业文化和高效的运作模式，是公司的优势所在。经验丰富、成熟且强有力的经营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跨区域经营和推进国际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公司积极应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齐心协力,开拓创新,攻坚克难,顽强拼搏,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公司货物吞吐量完成 5.35 亿吨,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2219.2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6.1%。公司箱量排名超越香港港,跻身世界港口前四强。

(一)港口生产稳定增长。面对全球经济贸易增速放缓、我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外贸形势严峻、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等诸多挑战和压力,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加大揽货力度,强化生产组织和服务保障,港口生产保持稳定增长。集装箱航线净增 8 条,总数达 236 条,月均航班达 1383 班,最高月航班达 1564 班;水水中转箱量完成 470.7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0%;内贸箱量完成 205.6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4.2%。货物吞吐量基本持平,原油吞吐量完成 5178 万吨,同比增长 2.1%;液化品吞吐量完成 943 万吨,同比持平;煤炭吞吐量完成 6137 万吨,同比下降 14.5%;铁矿石吞吐量完成 15236 万吨,同比略有下降。

(二)物流服务功能日益增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海铁联运箱量完成 17.05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26.2%,新开通合肥、兰溪等班列,并获得国际集装箱过境运输资质。宁波远洋完成箱运量 184.3 万 TEU,同比增长 8.5%,集运公司完成总运输操作量 2052.14 万 TEU,同比增长 3.7%;冷链、保税物流业务量同比分别增长 137.6%和 68.9%;尝试国际全程物流,为客户开展了海外运输代理业务。同时,港口整体服务水平明显提升。铁路疏运、理货、船货代理、引航、拖轮助泊等保障有力,“雾航”管理、“二次引航”、抗季风等成效显著,内支线、内贸线船舶平均等泊时间同比分别减少 8.3%和 6.2%,出口查验箱准班出运率提升 9.26%,重点内支线准班率提升 10%。

(三)企业管理持续加强。预算管理执行情况良好,成本管控力度加大,“控员增效”试点成效初现。人力资源开发加强,组织各类培训 1 万余人次,新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25 名。安全管理力度加大,自主研发危险品综合查询系统,加强隐患排查整改,港口安全总体稳定。设备设施保障有力,港机设备、船舶总体完好率在 96%以上。文明港区建设、国际卫生港创建、项目环评“三同时”等工作有序推进。管理制度更加健全完善,出台“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等制度 22 项,修订完善制度 15 项。审计监督力度加大,工程审计核减费用 4075 万元,减少资金使用额 5282 万元。

(四)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基建技改和合资合作项目建设投资完成 46.5 亿元。鼠浪湖矿石中转码头一阶段工程全面完工,二阶段工程装船码头完工;梅山港区滚装及杂货码头工程基本完工;6 座老码头结构加固改造项目通过竣工验收;梅山港区 6#-10#集装箱码头围堤工程、北仑港区多用途码头改造开工;金塘大浦口集装箱码头二阶段工程等按计划推进。口岸开放工作积极推进,穿山北港区临时开放期限延长,梅山港区、穿山港区 2#泊位口岸开放通过国家验收。同时,科技创新取得新成绩,有 5 个项目获中国港口科技进步奖。节能减排成效明显,主营收入综合能源单耗同比下降 3.2%。信息化建设加快,顺应“互联网+”潮流,提出全面建设智慧港口的总体目标并扎实推进,自主研发的 N-TOS 系统在远东公司整体上线,人力资源管控平台实现“全覆盖”,“智能理货”项目在梅山港区试运行,“无水港”云堆场系统上线使用。

(五)合资合作取得新成果。公司与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签署太仓一期、二期项目合作协议并完成股权收购,与武汉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岸线资源整合有序推进,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收购大榭关外码头 49%股权;分别与永康市、醴陵市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此外,承办首届“海丝港口国际合作论坛”,与丝路沿线港口建立了合作交流机制。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5.2 亿元,同比增长 23.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4 亿元,同比下降 9.39%。

####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520,580	13,415,207	23.15
营业成本	12,457,062	9,262,783	34.49
销售费用	1,444	1,120	28.93
管理费用	1,219,483	1,089,836	11.90
财务费用	335,536	255,518	3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988	2,692,877	-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198	-1,345,886	4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953	-1,212,776	-44.84
研发支出	22,072	13,722	60.85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3.15%，主要是由于公司贸易销售业务量增长引起营业收入增长，其中：①国际贸易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027,332 千元；②公司自 2015 年 5 月获得朝阳石化的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收入增加 1,469,124 千元。

<2>2015 年公司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4.49%，主要是由于公司贸易销售业务量增长引起营业成本的同步增长，其中：①国际贸易公司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994,767 千元；②公司自 2015 年 5 月获得朝阳石化的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成本增加 1,463,492 千元。

<3>来自前五名客户取得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53,608 千元，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9.69%。

<4>支付给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为 1,814,104 千元，占年度总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26.51%。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2,226,796	1,127,258	49.38	16.36	18.71	减少 1.00 个百分点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1,658,812	760,606	54.15	-5.02	2.15	减少 3.22 个百分点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522,449	281,177	46.18	8.10	4.34	增加 1.94 个百分点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424,492	1,023,022	28.18	-17.39	-7.54	减少 7.65 个百分点
贸易销售业务	4,556,124	4,505,435	1.11	207.46	208.98	减少 0.49 个百分点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5,921,022	4,681,106	20.94	0.65	0.47	增加 0.14 个百分点
合计	16,309,695	12,378,604	24.10	23.26	34.73	减少 6.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6,309,695	12,378,604	24.10	23.26	34.73	减少 6.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由于煤炭接卸量同比下降，使得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而折旧、人工成本、运输费等成本支出有所增加，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减少 7.65 个百分点。

##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1,127,258	9.11	949,569	10.34	18.71	主要为人工成本、折旧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760,606	6.14	744,564	8.10	2.15	主要为人工成本、修理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281,177	2.27	269,493	2.93	4.34	主要为人工成本、业务外包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1,023,022	8.26	1,106,488	12.04	-7.54	主要为人工成本、折旧、运输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贸易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4,505,435	36.40	1,458,176	15.87	208.98	主要为：①国际贸易公司贸易销售业务量增长引起营业成本的同步增长；②2015 年朝阳石化新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增加销售业务成本所致。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4,681,106	37.82	4,659,164	50.72	0.47	主要为人工成本、折旧、运输费、外付业务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合计		12,378,604	100.00	9,187,454	100.00	34.73	

## 2. 费用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31.32%，主要为公司借款增加引起。

## 3.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千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2,07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2,0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0.8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4. 现金流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4.71%。主要原因为：①财务公司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增加 470,198 千元，其中：(i)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比增加，使得现金流出比去年同期增加 536,337 千元；(ii)拆入资金同比减少，使得现金流出比去年同期增加 400,000 千元；(iii)拆出资金同比减少，使得现金流出比去年同期减少 250,000 千元；(iv)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同比减少，使得现金流出比去年同期减少 144,649 千元；②除财务公司外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增加 343,312 千元。

<2>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47.72 %。主要原因为：①支付股东借款增加，使得现金流出增加 538,500 千元；②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流入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714,539 千元，主要因为去年下属子公司北三集司向远东公司出售 8#、9#泊位及其他资产收到现金 705,959 千元，而本年无此项目；③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526,782 千元。

<3>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44.84%。主要原因为：①发行债券收到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1,800,000 千元；②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1,291,880 千元；③偿还债务支出的现金流出比去年同期增加 2,482,806 千元，主要为部分单位对外偿还债务增加。

####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股利	14,722	0.03	3,006	0.01	389.75	主要为合营联营企业宣告分红但尚未支付所致。
应收账款	2,044,541	4.27	1,483,809	3.30	37.79	主要为公司业务量增长且回收难度加大引起应收账款总额上升。
预付款项	425,121	0.89	795,577	1.77	-46.56	主要为公司预付设备及材料采购款减少所致。
存货	306,510	0.64	219,468	0.49	39.66	主要为公司开展贸易业务增加库存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47,306	4.49	1,316,700	2.93	63.08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一年内贷款、拆出资金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574,771	1.20	10,859	0.02	5,193.04	主要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予合营企业的股东贷款 570,000 千元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619,967	7.57	2,766,443	6.16	30.85	主要为梅山 6#-10#集装箱码头工程、梅山岛多用途码头工程等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006,465	4.19	485,458	1.08	313.31	主要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用于流动资金周转的短期借款所致。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付票据	106,955	0.22	227,327	0.51	-52.95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部分应付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应付账款	1,179,969	2.47	636,033	1.42	85.52	主要为公司应付设备及材料款、应付贸易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73,594	0.15	113,727	0.25	-35.29	主要为公司部分债券到期偿还,相应的债券利息减少所致。
应付股利	17,175	0.04	8,007	0.02	114.5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宣告分红尚未支付完成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	2.09	1,502,572	3.35	-33.45	主要为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1亿元到期归还以及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同业拆入资金减少所致。
应付债券	100,000	0.21	1,100,000	2.45	-90.91	主要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10亿元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付款	284,099	0.59	-	-	-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借款美元20,000千元以及下属子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详见第三节第一条里“(二)行业情况说明”和第四节第三条里“(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2015年度完成对外投资1,714,855千元,同比增加981,000千元,增长133.67%。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备注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50	该公司由公司、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和浙江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设立。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3,337千元收购浙江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转让的10%股权,转让后,分别占股50%、40%、10%。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千元。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90	该公司由公司和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占股90%、1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270,000千元向该公司同比例增资,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90,000千元。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由公司在报告期内以现金人民币10,000千元全额投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2,000千元。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活动	占被投资 公司权益 的比例 (%)	备注
宁波大榭关外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49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5,700 千元向该公司认购其增资扩股额，增资扩股后，公司和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占股 49%、51%，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82,350 千元。
台州鼎洋海运服务公司	港口服务	90	该公司由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新世纪投资有限公司和三门猫头洋海水养殖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分别占股 90%、10%，其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5,000 千元。报告期内，宁波新世纪投资有限公司出资现金人民币 4,500 千元。
浙江跨境港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30	该公司由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浙江宏伟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天河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分别占股 30%、55%、15%，其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0,000 千元，分期出资，首期出资 50%。报告期内，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出资现金人民币 1,500 千元。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	100	该公司系公司投资设立的境外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0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为港币 745,680 千元。
佳善集团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	50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现金折合人民币 305,990 千元收购该公司股权。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和现代货箱码头太仓（一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占股 50%、50%。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	50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现金折合人民币 287,978 千元收购该公司股权。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和现代货箱码头太仓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占股 50%、50%。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67	该公司由公司和 APM terminals Ningbo company limited 共同出资设立，分别占股 67%、33%，其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5,000 千元。报告期内，公司出资现金人民币 3,350 千元。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6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441,879 千元。
宁波兴港货柜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50	该公司由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和宁波港龙物流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分别占股 50%、50%。报告期内，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000 千元向该公司同比例增资，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53,000 千元。
宁波明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5	该公司由公司下属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和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分别占股 25%、75%，其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70,000 千元，分期出资，首期出资 20%。报告期内，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出资现金人民币 8,500 千元。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千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千元)	占期末证 券总投资 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千元)
1	股票	600000	浦发 银行	2,000	6,462,357	118,067	67.27	4,892
2	股票	00368	中外运 航运	HKD78,783 (RMB73,773)	9,535,000	HKD14,589 (RMB12,222)	6.96	HKD762 (RMB638)
3	股票	03833	新疆新 鑫矿业	HKD18,834 (RMB17,492)	3,650,000	HKD2,884 (RMB2,416)	1.38	0
4	股票	06198	青岛港	HKD56,099 (RMB44,555)	14,771,000	HKD51,108 (RMB42,818)	24.39	HKD1,019 (RMB965)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HKD2,264 (RMB1,785)
合计				137,820	/	175,523	100	8,280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集装箱 业务	897,635	679,908	188,515	53,484	51,606	232,965.5
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 集装箱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369,934	1,775,959	300,262	488,131	451,742	150,000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 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1,597,491	644,393	361	85,451	84,769	600,000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 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507,668	915,661	147,446	-118,255	-117,167	1,390,000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 运输	153,030	43,594	128,384	4,272	9,288	50,000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 司	船舶理货	169,556	154,595	273,346	164,785	123,319	18,000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 务	651,754	195,602	1,555	-16,504	-16,488	港币 745,680
宁波港进出口有限公 司	进出口业 务	489,656	30,995	904,180	7,226	4,742	21,692.9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 箱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2,714,170	1,146,373	354,343	183,752	200,342	900,000
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 公司	金融服务	7,658,598	1,813,377	295,638	235,837	176,615	1,500,000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租赁	745,402	1,289	73,745	-26,403	-26,403	港币 30,000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投资	1,209,919	846,496	29,052	-15,452	-11,499	441,879.2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283,444	453,247	263,827	-10,871	16,648	281,220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1,771,642	587,140	1,177,589	101,557	102,337	400,000
嘉兴富春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16,287	241,579	110,719	49,521	34,695	100,000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349,063	833,460	166,383	6,201	6,947	800,000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1,118,191	431,109	61,223	-53,135	-53,288	486,176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经营	2,527,651	1,594,652	563,432	273,542	204,464	942,012
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业务	646,887	106,305	2,134,099	5,062	5,137	100,000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788,515	896,378	452,964	145,709	127,089	750,000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979,111	1,832,041	588,149	199,647	163,092	700,000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430,092	2,986,034	895,607	280,338	242,668	2,500,000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391,106	1,810,882	750,948	265,850	231,614	美元 120,000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593,017	1,291,485	497,255	182,352	158,364	美元 100,000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原油装卸中转及管道运输	344,070	335,504	176,164	104,299	83,284	80,000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305,304	87,356	1,621,065	18,024	15,342	40,000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	419,158	177,009	1,653,523	21,172	26,418	55,524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463,368	450,100	0	389,604	302,074	300,00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1,316,541	161,433	70,883	-61,840	-51,794	400,000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666,541	1,663,969	684,943	236,896	207,464	1,209,09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720,474	265,726	204,841	97,897	87,806	美元 17,100
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2,468,281	901,052	278,682	5,081	12,120	896,000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项目	497,574	429,008	111,921	15,124	11,238	美元 42,553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50,260,530	6,170,630	1,505,532	595,586	437,502	5,220,000

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投资收益
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	300,262	140,464	451,742	359,484

**单家净利润与上一年度变动在 30%以上的重大单位说明：**

<1>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152.31%，主要是由于航线调整、运输量增加引起。

<2>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558.87%，主要是由于箱量同比增长引起。

<3>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484.23%，主要是股票处置取得收益引起。

<4>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207.16%，主要是由于业务量增长引起。

<5>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60.89%，主要是由于代理金融衍生产品取得收益引起。

**单家资产总额比上一年度报告期末变动在 30%以上的重大单位说明：**

<1>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末资产总额同比减少 33.38%，主要为归还短期借款引起货币资金减少引起。

<2>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2015 年末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150.82%，主要为借款增加引起。

<3>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 2015 年末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52.45%，主要为造船进度款增加引起。

<4>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 年末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52.73%，主要为存货增加引起。

<5>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末资产总额同比减少 54.09%，主要为股本减资以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引起。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一) 行业竞争格局**

当前，世界经济尚处于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仍未形成良性有效的增长模式，中短期内国际经济总体复苏疲弱的态势或难有明显改观，国内宏观经济进入发展新常态，闯关过坎，港口主业将面临增长收窄，警示港口运营商需通过改善服务，活用资源，联动产业，提高企业利润。

随着周边港口相关大型专业码头的建成投用，港口市场供求关系已发生重大变化，总体产能过剩的问题较为突出，对公司吞吐量贡献度大的铁矿石、原油、煤炭、液化品等主要基础货种面临周边港口分流的压力日趋严重，区域专业货种竞争格局已日趋白热化。

**(二) 行业发展趋势**

展望 2016 年，港口发展既面临难得的机遇和有利条件，也面临严峻的挑战和压力。

1、港口发展新常态。随着世界经济贸易增速放缓，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港航界相关专家学者和业内人士普遍认为，目前港口业发展已从高速增长长期转入中低速增长长期，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期内，个位数增长将是港口发展的新常态。

2、港口环境新变化。2016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的布局和实施，将释放出需求面和供给面的巨大潜力，将成为推动港口发展的强大动力；同时，全省沿海港口一体化将实质性推进，港口资源整合步伐加快，将为公司发展带来战略性的机遇。

3、港航市场新趋势。航运联盟化、船舶大型化趋势日益明显，全球航运市场已形成“四大联盟”，目前“四大联盟”16 家班轮公司的运力约占全球集装箱总运力的 80%左右；随着 1.9 万 TEU 及以上集装箱船、40 万吨级矿船、45 万吨级油轮等陆续投放市场，大型和特大型船舶的比重越来越高，对于具有深水优势和服务优势的宁波港来说，机遇大于挑战。

4、港口企业新压力。随着近年来港口建设速度的加快，沿海港口产能过剩明显，货源竞争日趋激烈，吞吐量增幅下滑，港口生产经营难度增加；同时，人工成本、折旧等有所增加，单箱收入和毛利率有所下降。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目标是：打造全球一流的现代化枢纽港和全球一流的港口运营集团，实现由国际大港向国际强港的发展转变。为加快打造国际强港，公司将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指导，紧紧抓住国家实施“三大战略”和推进新一轮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等新机遇，按照浙江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四个一流”总要求，加快推进宁波舟山港实质性一体化和浙江省港口一体化，积极实施以“一体化、国际化、多元化，运输港、物流港、智慧港，强创新、强管理、强支撑”（简称“三化三港三强”）为重点的“国际强港升级工程”，引领港口经济圈和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建设；以转型升级为主线，以市场需求和效益为导向，以码头经营为核心，以港口物流和资本经营发展为重点，以商业模式和管理创新为手段，以信息技术为支撑，整合资源，优化布局，完善功能，扩大合作，拓展领域，内强管理，外优服务，提高发展质量，使公司继续走在国际国内港口前列。

## (三) 经营计划

2016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更是加快转型升级、推进国际强港建设的重要一年。公司坚持发展为第一要务，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加快转型升级为主线，外拓市场抓货源，内强管理挖潜力，创新引领促转型，奋力开创公司发展新局面，为打造全球一流的现代化枢纽港和全球一流的港口运营商夯实基础，为浙江海洋经济大发展、大提升作出新贡献。

公司主要经营计划为：公司货物吞吐量 5.38 亿吨，同比增长 0.5%；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2318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4.5%。营业收入完成 164 亿元，同比下降 0.73%；实现利润总额 32.02 亿元，同比下降 6.10%。

为实现上述目标，2016 年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强化市场拓展，确保生产稳定发展。加强揽货体系建设，突出抓好国际中转、江海联运、海铁联运、海河联运、进口揽货、内贸中转、全程物流等工作。大力发展国际中转，抓住船舶大型化、经营联盟化的发展机遇，加强与马士基、地中海、中远海运等航运巨头的战略合作，发挥港航联动优势，开辟新的国际中转路径，努力打造东北亚集装箱中转中心；加强海铁联运战略布点，从港口战略发展的高度推进海铁联运，开展国际集装箱过境运输，形成更加密集的海铁联运网络，打造集装箱业务发展重要的增长点；充分利用浙江复兴内河水运的有利时机，把海河联运作为发展多式联运、完善集疏运体系重要的一环来抓，加强海河联运布点；以国家推进长江经济带战略为契机，开展“二次集拼”研究，大力拓展长江沿线集装箱业务，推进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建设；积极探索建立进口揽货新机制，推动集装箱进口分拨中心建设，大力开发进口重箱业务，优化全港箱源结构，提升经营效益；建设辐射南北沿海的内贸集装箱分拨中心，进一步完善内贸中转网络及内贸中转平台建设，大力发展内贸中转业务；整合内部资源，开拓全程物流经营服务，做大做强集装箱物流，加快培育发展散杂货物流。

2、强化挖潜增效，确保效益稳定增长。进一步强化效益意识，从体制上、机制上、管理上下功夫，加大成本管控力度。全面推进“控员增效”，进一步加强人工成本控制。按照“投资讲效益、资金讲效率、基建控节奏、清欠防风险”等要求，强化资金资产管控，确保企业利益最大化。优化成本管控机制，深入开展“纵向对比、横向对标”的成本对标活动，优化成本考核方式，广泛开展群众性节支降耗等活动，降低企业运行成本。

3、强化创新引领，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完成“智慧港口”顶层设计，出台建设总体方案；加快建设“码头网上营业厅”和“物流服务交易厅”，打造高效的物流服务信息平台；完善生产业务协同系统和财务、物资、人力资源等管控系统；推进口岸单证无纸化，开发口岸查验云服务系统。加快探索应用桥吊、龙门吊远程控制、智能理货等技术，加大节能新产品新技术、船舶使用岸电、LNG 新能源等推广应用力度，提高科技对港口发展的贡献率。

4、深化内部改革，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优化公司组织体系、机构设置和管理模式，确保企业规范、高效运作。深化用工和分配制度改革，创新优化绩效考核机制。创新优化港区管理模式，探索大港区专业化、集约化管理模式，统筹利用港区的资源要素，提升效率和效益。树立现代管理理念，优化管理方式，出台综合类招投标管理办法，建立内部审计质量评估机制，强化经济责任中审计，进一步促进企业管理水平提升。

5、强化安全管控，确保港口平安稳定。完善安全管理体制机制，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技术标准 and 操作规程，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隐患排查治理，从根本上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加大安全投入，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推进生产安全管控平台建设；强化安全风险控制，构建全覆盖的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完善应急预案体系，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提高职工安全风险识别和防范能力。

6、强化有效投资，增强持续发展能力。按照“适度超前、基本适应”的要求，合理推进工程项目建设。2016 年，计划安排基建技改项目投资 27.22 亿元，合资合作项目投资 8.72 亿元。金塘大浦口集装箱码头二阶段围堤工程计划完工；鼠浪湖矿石中转码头二阶段工程、北仑港区多用途码头改造基本完工；梅山港区 6#-10# 集装箱码头水工工程开工建设；争取北仑通用泊位改造开工。

7、强化国际合作，开拓港口发展空间。通过资本合作、经营管理输出等方式，与国际码头营运商、物流服务商、航运巨头等合作，积极“抱团走出去”，逐步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进行布点；继续办好“海丝港口国际合作论坛”，加强与丝路沿线港口的交流合作；加快国际化人才培养，组建国际化经营团队，探索建立国际化投资、运营机制，加强对境外项目的跟踪分析、评估和风险控制。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港口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形势具有较高的关联度，特别是与国家经贸发展状况密切相关。近年来，宏观经济和国际贸易的快速发展对港口行业发展起到了显著的拉动作用。从整体来说，世界贸易的周期性波动，会影响我国的经济发展和国际、国内贸易量，进而影响到我国港口行业的经营状况，很可能给公司的生产活动和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2、行业风险。国内外航运市场具有较强周期性，每年的运力供需和价格都呈现出波动性，全球经济低迷，再加上运力过剩导致全球航运业处于低谷，该状况很可能会持续一段时间。上述波动将对公司的运营业绩产生影响。

3、经营风险。公司的集装箱业务在省外的交叉腹地、间接腹地的揽货难度较大，业务拓展短期内难有较大成效且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随着周边港口相关专业码头的建成投产，加上铁路运价上涨等因素，对公司吞吐量贡献度大的铁矿石、原油、煤炭、液化品等主要基础货种面临的分流压力日趋严重。同时劳动力、土地等资源要素成本持续上涨，港口可利用的岸线资源逐步萎缩，港区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要求进一步提升；此外，口岸服务环境较上海自贸区尚有一定的差距，有待持续改善。

4、重大资产重组未获通过的风险。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文件还需提交国资监管部门审批、股东大会审议以及提交中国证监会相关部门进行审批，因此存在未获国资监管部门批准、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未获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的风险，则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年4月20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2015年5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临2015-027）。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公司将2014年度可分配利润2,148,704千元的5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按照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00,000,000股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4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1,075,200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以2015年5月21日为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2日为除权、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制定新的现金分红政策，亦没有对现有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0.85	0	1,088,000	2,553,998	42.60
2014年	0	0.84	0	1,075,200	2,818,632	38.15
2013年	0	0.83	0	1,062,400	2,839,820	37.41

注：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同业竞争	2015年12月21日以及其后的5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5年12月21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5年12月21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8年4月1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相关的承诺(详见公司于2012年4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2012年4月16日-2015年4月16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2013年3月1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开发行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2013年3月13日-2016年3月13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为维护股价稳定,承诺自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同时,将尽快研究增持方案,并视股价变动情况择机增持(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报告》)	2015年7月10日-2016年1月10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_\_\_\_\_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或项目不存在盈利预测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50
财务顾问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0.3% 支付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业务实际情况确定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师报酬事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审计期间无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发生，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主要类别为：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其他支出和其他收入。	详情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16-027）。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5年12月19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5-061），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购买其持有的舟港股份资产，由于交易对方宁波舟山港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6年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舟港股份的85%股份，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为301,261.03万元，发行价格为8.16元/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为369,192,438股，上述议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27日、2016年4月1日披露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文件，具体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专业保险公司事项。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不符合新设保险机构股东持股有关规定，将不参与对外投资设立专业保险公司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专业保险公司事项进展的公告》（临 2015-003）。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50,000	150,000	400,000	0	0	0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75,000	105,000	180,000	44,154	-3,263	40,891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	160,000	160,000	56,751	-32,401	24,350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	140,000	140,000	26,740	-20,767	5,973
宁波兴港货柜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	52,300	52,300	0	2,517	2,517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5,000	15,000	30,000	1,543	34,189	35,732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00	-1,000	1,000	604	2,965	3,569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0,000	-40,000	0	13,001	-11,805	1,196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445,882	-254,363	1,191,519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2,574	350,044	442,618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05,443	139,724	245,167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9,134	142,329	161,463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宁波明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	33,901	33,901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6,513	-21,058	25,455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161	16,803	21,964
宁波港北仑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134	-577	10,557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	10,408	10,408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人				33,876	25,846	59,722
合计		382,000	581,300	963,300	1,902,510	414,492	2,317,002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p>1、本公司向通商银行提供银行间资金拆借，最长期限不超过 30 天，并按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结算利息。</p> <p>2、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2015 年 8 月、9 月分别向港吉码头提供贷款 160,000 千元、40,000 千元、110,000 千元，于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分别收回贷款 20,000 千元、65,000 千元、45,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3、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12 月分别向意宁码头提供贷款 110,000 千元、50,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4、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远东码头提供贷款 140,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5、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12 月分别向兴港货柜提供贷款 2,000 千元、50,3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6、本公司于 2014 年、2015 年分别向宁波中燃提供贷款 125,000 千元、126,000 千元，于 2014 年、2015 年分别收回贷款 110,000 千元、111,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7、本公司于 2014 年、2015 年分别向宏通铁路提供贷款 7,000 千元、6,000 千元，于 2014 年、2015 年分别收回贷款 5,000 千元、7,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8、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向青峙化工提供贷款 40,000 千元，于 2015 年 6 月收回该笔贷款，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宁波舟山港实质性一体化要求精神，为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有效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实现战略和资本的有效协同，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舟港股份资产。2015年10月20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5-047），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舟港股份资产事项，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2016年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分别于2016年1月27日、2016年4月1日披露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文件，具体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公司另行公告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无

##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份变动情况。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10月20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2016年4月1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公司向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舟港股份85%的股份，标的资产交易作价为301,261.03万元，发行价格为8.16元/股，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为369,192,438股，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省国资委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结果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有序推进过程当中。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无

####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无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9,2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9,7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0	9,658,635,829	75.46	0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0	583,200,000	4.56	0	无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0,852,228	170,852,228	1.33	0	无		其他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0	105,885,835	0.83	0	无		国有法人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105,885,835	0.8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4,072,700	64,072,700	0.5	0	无		其他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31,765,751	0.25	0	无		国有法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6,416,860	0.21	0	无		国有法人
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0	21,177,167	0.17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501,600	19,501,600	0.15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9,658,635,829	人民币普通股	9,658,635,829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58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2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0,852,228	人民币普通股	170,852,228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5,835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5,83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4,072,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72,700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1,765,751	人民币普通股	31,765,75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416,860	人民币普通股	26,416,860				
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1,177,167	人民币普通股	21,177,1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5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01,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未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三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是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p> <p>3、其他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名称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宋越舜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港口经营管理, 引水领航, 拖驳船, 码头租赁, 装卸搬运, 船舶代理, 仓储, 船舶电讯服务, 港口铁路施工, 港口机械、集装箱维修, 港口工程设计与监理, 船舶垃圾清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015 年 9 月 25 日, 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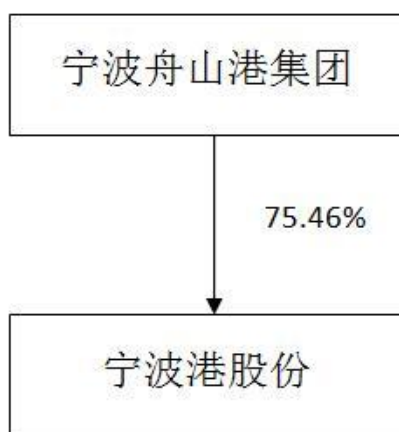
无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无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临 2015-043)。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名称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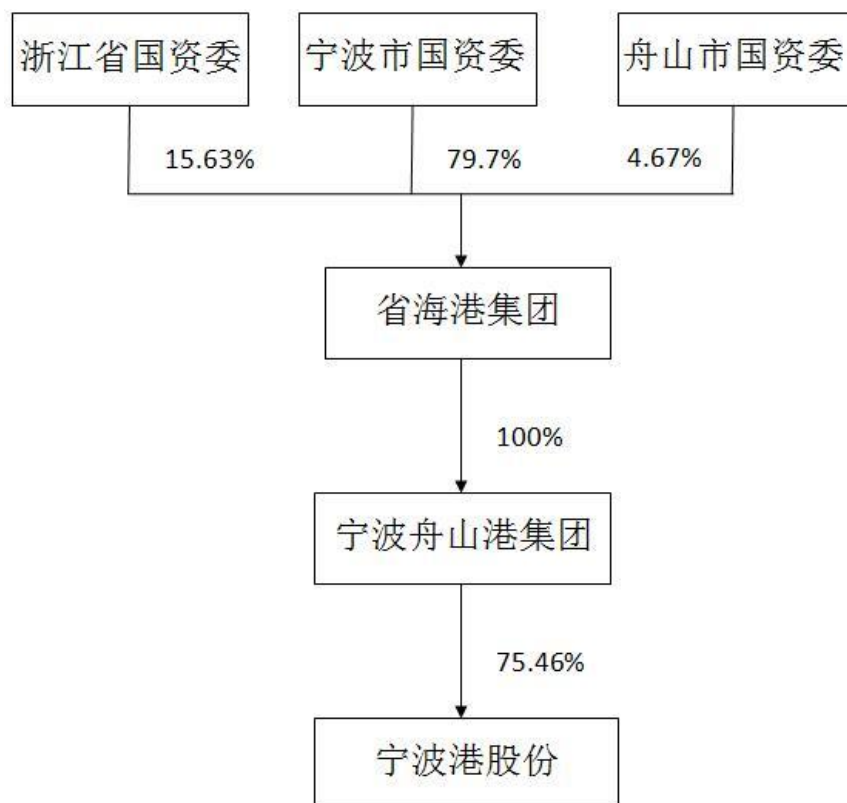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无

###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5-062）。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无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宋越舜	董事长	男	53	2015年4月28日	至今	0	0	0		44.19	否
闻建耀	副董事长	男	60	2014年5月26日	2016年3月25日	0	0	0		76.72	否
蔡申康	董事、总裁	男	54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75.28	否
宫黎明	董事	男	53	2014年5月26日	2016年3月25日	0	0	0		65.25	否
宫黎明	副总裁	男	53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王 峥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50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62.03	否
郑少平	董事	男	52	2015年4月20日	至今	0	0	0		7.50	否
杨 梧	独立董事	男	59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20.00	否
施 欣	独立董事	男	49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15.65	否
张四纲	独立董事	男	51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20.00	否
许永斌	独立董事	男	53	2015年4月20日	至今	0	0	0		13.89	否
陶成波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是
吕力群	监事会副主席	男	59	2014年5月26日	2016年3月25日	0	0	0		65.25	否
陈国荣	监事	男	56	2015年4月20日	至今	0	0	0		49.95	否
金国义	职工监事	男	50	2015年1月19日	至今	0	0	0		46.74	否
胡耀华	职工监事	男	50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18.79	否
童孟达	总经济师	男	56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65.25	否
向坚刚	副总裁	男	55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65.25	否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褚斌	副总裁	男	47	2014年10月28日	至今	0	0	0		57.72	否
蒋一鹏	副总裁	男	47	2014年10月28日	至今	0	0	0		57.72	否
蒋伟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46.79	否
徐华江	原董事长	男	54	2014年5月26日	2015年3月20日	0	0	0		32.95	否
宋越舜	董事	男	53	2014年5月26日	2015年4月28日	0	0	0		3.28	否
戴敏伟	原董事	男	53	2014年5月26日	2015年4月8日	0	0	0		27.48	否
苏新刚	原董事	男	57	2014年5月26日	2015年2月15日	0	0	0		1.28	否
陈信元	原独立董事	男	51	2014年5月26日	2015年4月20日	0	0	0		6.11	否
陈国荣	原副总裁	男	56	2014年5月26日	2015年1月6日	0	0	0		5.1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950.1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宋越舜	历任宁兴(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省海港集团副董事长、党委委员,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闻建耀	历任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是宁波市第十三届、第十四届人大常委。
蔡申康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委员。
宫黎明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王 崢	历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党委委员。
郑少平	历任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
杨 梧	现任北京市柳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所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是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施 欣	历任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海事大学教授、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张四纲	现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好享购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永斌	历任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党委书记、院长,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陶成波	历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委员。
吕力群	历任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委员。
胡耀华	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胡耀华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负责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金国义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监察审计部部长、审计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童孟达	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党委委员。
向坚刚	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褚斌	历任北仑第二集装箱码头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
蒋一鹏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蒋伟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现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 其它情况说明

- 1、2015年1月6日，公司原副总裁陈国荣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 2、2015年1月19日，经公司三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金国义先生当选为公司职工监事。
- 3、2015年2月15日，公司原外部董事苏新刚先生因工作变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也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 4、2015年3月20日，公司原董事长徐华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职务。
- 5、2015年4月8日，公司原董事戴敏伟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也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 6、2015年4月20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郑少平先生为公司董事、选举许永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选举陈国荣先生为公司监事。
- 7、2015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宋越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 8、2016年1月13日，施欣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也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相关规定，施欣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直至公司新独立董事就任为止。
- 9、2016年3月25日，闻建耀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 10、2016年3月25日，宫黎明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 11、2016年3月25日，吕力群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监事职务。
- 12、公司监事会主席陶成波先生在宁波舟山港集团领薪。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宋越舜	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5年4月22日	2016年1月22日
宋越舜	省海港集团	副董事长	2015年9月16日	至今
陶成波	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2年12月4日	2016年1月22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宋越舜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6月	至今
闻建耀	东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9月	至今
蔡申康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7年3月	至今
蔡申康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6月	至今
蔡申康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5月	至今
王 崢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7月	至今
王 崢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7月	至今
王 崢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6月	至今
王 崢	明城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3月	至今
王 崢	宁波宁兴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年7月	至今
王 崢	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年10月	至今
王 崢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8月	至今
王 崢	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6月	至今
王 崢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海湾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7月	至今
王 崢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8月	至今
王 崢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7月	至今
王 崢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4月	至今
郑少平	深圳海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	至今
郑少平	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	至今
郑少平	天津五洲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至今
郑少平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郑少平	招商局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8月	至今
杨 梧	北京市柳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93年3月	至今
施 欣	上海海事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6年12月	至今
张四纲	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4年5月	至今
张四纲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8月	至今
张四纲	好享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1月	至今
许永斌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6月	至今
许永斌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1月	至今
陶成波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3月	至今
陶成波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3月	至今
陶成波	宁波市大碇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	至今
陶成波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	至今
陶成波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7月	至今
陶成波	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6月	至今
陶成波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至今
陶成波	宁波鼎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2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陶成波	沿海铁路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至今
金国义	舟山市衢黄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年12月	至今
金国义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2月	至今
金国义	宁波联合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2月	至今
金国义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4月	至今
金国义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4月	至今
金国义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9月	至今
金国义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2月	至今
金国义	舟山五鼎大型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2月	至今
金国义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月	至今
金国义	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6月	至今
金国义	东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9月	至今
金国义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9月	至今
向坚刚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年1月	至今
褚斌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8月	至今
褚斌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8月	2016年3月
褚斌	宁波招商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4月	至今
褚斌	宁波大港新世纪货柜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4月	至今
褚斌	宁波大港货柜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4月	至今
褚斌	宁波港铃与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4月	至今
褚斌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4月	至今
褚斌	宁波兴港货柜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2月	至今
褚斌	宁波保税区港龙仓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2月	至今
褚斌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	至今
褚斌	宁波港东南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	至今
褚斌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1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	总经理	2008年5月	2016年3月
蒋一鹏	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8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7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新翔液体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7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宁翔液化储运码头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7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中化建韩华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5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市镇海众安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4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7月	至今
蒋一鹏	浙江龙门港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12月	至今
蒋一鹏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4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市属国有企业经营者薪酬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监事的薪酬，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外部董事从公司领取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相关情况均予披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根据《市属国有企业经营者薪酬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制定董监高人员的薪酬方案，确定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年度薪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照董事长薪酬标准结合个人岗位、所承担的工作量、责任和风险，确定相应薪酬；独立董事津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支付金额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008.24 万元。（该数据包括监事会主席陶成波从宁波舟山港集团获得的薪酬）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宋越舜	董事长	选举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选举
郑少平	董事	选举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许永斌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陈国荣	监事	选举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金国义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徐华江	董事长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戴敏伟	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苏新刚	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施欣	独立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但需继续履职至新任独立董事到位
陈国荣	副总裁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84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44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2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750
销售人员	30
技术人员	1,245
财务人员	335
行政人员	2392

服务人员	470
其他	67
合计	12,2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含硕士）	317
大学本科	3,053
大学专科	2,841
中专、高中及以下	6,078
合计	12,289

## (二) 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的法律法规，规范实施公司薪酬福利的分配和支付，为进一步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积极探索建立以公平为基础、效率为导向、岗位为核心、绩效为依据的富有竞争力的激励型薪酬分配机制。公司建立了薪酬分配、绩效考核等多项规章制度，2015 年内依据制度有效实施。一是根据《公司分类考核与经营者年薪试行办法》和《公司组织绩效考核试行办法》，对下属企业实行分类管理与考核，各下属单位的经营班子的年薪水平与企业类别和经营业绩紧密挂钩；二是通过《公司工资总额调控试行办法》，合理确定职工年度工资增量。通过上述办法的实施，有效地调动了各单位经营班子和职工的生产积极性，进一步强化了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绩效理念；三是修订完善并实施了《公司年薪制人员绩效考核试行办法》，通过个人履职与组织绩效考评紧密结合，进一步强化了个人履职，推进了精细化管理，提高了公司各方面管理水平，保障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发展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 (三) 培训计划

总部机关制定教育培训管理办法，负责制定总部机关的培训计划，下属各单位根据管理权限各自制定培训计划并报母公司备案。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8,562,753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88,416 千元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及时合规做好信息披露，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内控体系健全，各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出现被证监会、交易所及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的情况。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完善的公司治理、规范的信息披露、稳定的投资回报以及在资本市场的良好表现，得到了监管部门、机构和广大投资者的认可，从全国 2800 多家上市公司中脱颖而出，连续第二年当选“最受投资者尊重的百家上市公司”。

公司治理结构情况如下：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同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同时，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参与权，在审议选举公司董监事的议案时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切实保障了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

####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均按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充分地进行了披露，关联交易运作规范，控股股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郑少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外部董事，选举许永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告期内，第三届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人，董事的选聘程序、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共召开了六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均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关联董事在表决关联事项时实行回避，保证表决事项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时，公司董事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监管法律法规，进一步提升规范治理意识。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认真执行《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方案》，组织“独立董事走进募投项目”等活动，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促进公司发展；帮助独立董事加强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陈国荣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监事的选聘程序、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共召开了四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审议定期报告，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系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深入了解了作为监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进一步提高了履行职责的能力。

#### （五）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风险控制机制建设，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同时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定期报告披露 4 次，临时公告披露 64 次，同时继续主动披露年度业绩快报和月度主要生产经营业绩提示性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上交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司规范、准确、及时、充分的信息披露工作得到了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的认可，2015 年 8 月，公司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为信息披露 A 类公司。

#### (六) 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保持公司诚信、公正、透明的对外形象。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了由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第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的管理机制。公司不断加强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邮箱、电话、现场调研等形式，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2015 年 7 月份资本市场非理性波动期间，公司投资者热线 24 小时保持畅通，对投资者做好解释工作，增强了投资者信心，维护了公司股价的稳定；注重网络新平台的舆情监测，重点加强对微信、微博等新兴网络平台的舆情监测，维护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04-20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5-04-21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报告》、《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报告》、《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修改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选举郑少平先生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许永斌先生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陈国荣先生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宋越舜	否	6	6	3	0	0	否	0	
闻建耀	否	6	6	3	0	0	否	1	
蔡申康	否	6	4	3	2	0	否	0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宫黎明	否	6	6	3	0	0	否	1
王 崢	否	6	6	3	0	0	否	1
郑少平	否	5	5	3	0	0	否	0
杨 梧	是	6	5	3	1	0	否	0
施 欣	是	6	6	3	0	0	否	0
张四纲	是	6	4	3	2	0	否	0
许永斌	是	5	5	3	0	0	否	0
徐华江	否	0	0	0	0	0	否	0
戴敏伟	否	1	1	0	0	0	否	0
陈信元	是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的工作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认真负责地履行各自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15 年内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机构关于 2014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5 年半年度报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议案，每个议案委员们均经过认真研究，充分讨论后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在年度审计过程中，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就年度审计计划进行了充分沟通，对审计工作实施了全程、有效的监督。

公司审计委员会还对公司 2015 年度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具体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内共召开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5 年内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郑少平先生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许永斌先生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十分重视和支持上市公司的发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股东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规范运作。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5-062）。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控制的如下四家企业在报告期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分别是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能嘉兴港煤炭物流有限公司、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省海港集团为规范与公司的同业竞争事项，于 12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了《规范同业竞争事项承诺函》，承诺将公司作为省海港集团货物装卸、港口物流等港口经营相关业务和资产的最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并在五年内将上述四家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宁波港股份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参照《市属国有企业经营者薪酬考核办法》的考核标准，制定年度经营指标和管理指标，按年度进行考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中的效益年薪、定性年薪与其考核结果挂钩。

公司已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实施以岗定薪和管理目标考核责任体系。每年年初，公司对各部室和子公司下达年度绩效目标计划书，明确相关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经营目标和考核指标，年终进行考核，并以此对公司员工、各部门、子公司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和奖惩。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另行公告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在实施整合审计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并未注意到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1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2013年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3宁港01	122238	2013年3月13日	2016年3月13日	1,000,000	4.6%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上交所
2012年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2宁港01	122140	2012年4月16日	2015年4月16日	1,000,000	4.69%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上交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无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	徐瑛、王瑞
	联系电话	021-68870114, 021-38874800-8264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7层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都按照募集说明书规定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国际”，英文简称“CCXI”）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设立，在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的中外合资信用评级机构。2006年4月13日，中国诚信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国诚信”，英文简称“CCX”）与全球著名评级机构穆迪投资者服务公司（简称穆迪，Moody's）签订协议，出让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49%的股权；2006年8月15日中国商务部正式批准股权收购协议，中诚信国际正式成为穆迪投资者服务公司成员。作为中国本土评级事业的开拓者，中国诚信（中诚信国际前身）自1992年成立以来，一直引领着我国信用评级行业的发展，创新开发了数十项信用评级业务，包括企业债券评级、短期融资券评级、中期票据评级、可转换债券评级、信贷企业评级、保险公司评级、信托产品评级、货币市场基金评级、资产证券化评级、公司治理评级等。近年来中诚信国际在信用评级业务方面完成了数项开创性评级业务和技术，新的评级业务和技术创新极大推动了中国评级市场的发展，提高了中国信用评级业的技术水平。中诚信国际是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认可的企业债券评级机构；也是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机构；中国保监会于2003年5月30日发布的《保险公司投资企业债券管理办法》中将中诚信国际列为首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是评级机构在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市场协会第一届常务理事单位。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 2006、2007 年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举行了由银行间市场投资者投票的五家评级机构评比，中诚信国际连续两年名列第一名。

中诚信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为公司的信用情况进行评级，中诚信对公司的评级为 AAA 级，后续展望为稳定。

##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采取增信措施；偿债计划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截止本报告披露日，“13 宁港 01”和“12 宁港 01 ”均已到期兑付。

##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本公司聘请中银国际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发行成功后，受托管理人的履职情况如下：

### (1) 对公司资信情况持续跟踪

履职期间，中银国际持续关注发行人和担保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落实情况。

### (2) 募集资金使用跟踪

中银国际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持续监督。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中银国际每半年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 (3) 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

中银国际定期敦促发行人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发行人保证其本身或其代表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表或公布的所有文件、公告、声明、资料和信息均是真实、准确，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070,619	5,250,688	-3.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198	-1,345,886	47.72	①支付股东借款增加，使得现金流出增加 538,500 千元；②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流入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714,539 千元，主要因为去年同期下属子公司北三集司向远东公司出售 8#、9#泊位及其他资产收到现金 705,959 千元，而本年同期无此项目；③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526,782 千元；④投资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109,403 千元；⑤收回投资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167,986 千元，主要为收回上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海港航减资 100,000 千元以及出售温州金鑫股权收回现金 65,250 千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953	-1,212,776	-44.84	①发行债券收到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1,800,000 千元；②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1,162,006 千元；③偿还债务支出的现金流出比去年同期增加 2,482,806 千元，主要为部分单位对外偿还债务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5,893	1,557,213	-5.86	
流动比率(%)	79.20	95.80	-16.60	
速动比率(%)	76.20	93.09	-16.89	
资产负债率(%)	28.84	27.58	1.2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6.75	42.40	-13.33	
利息保障倍数	819.42	1,006.36	-18.5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57.56	1,071.32	-29.2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20.82	1,344.60	-16.64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被用作抵押或质押或冻结的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04,366 千元。

##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发行金额为20亿元的中期票据。公司于2013年12月18日注册成功，中期票据注册号为“中市协注【2013】CP374号”。2014年上半年公司发行三年期中期票据1亿元，利率5.91%，该债务采用按年付息到期还本方式付息兑付，将于2017年到期。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发行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公司于2015年2月4日注册成功，注册号为“中市协注【2015】SCP26号”。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5宁波港SCP001），发行规模为20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4.78%，期限270天，该债务已于2015年12月到期兑付。于2015年8月14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5宁波港SCP002），发行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3.29%，期限270天。2016年3月7日发行了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6宁波港SCP001），发行规模为20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2.74%，期限270天。

##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主要合作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三家银行对公司总计授信236亿元。

##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一) 本公司多年来与国内多家商业银行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 获得了较高的银行贷款授信额度。即使在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 公司可通过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筹集资金, 用于偿付本次债券的本息。

(二) 本次债券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本公司因受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导致无法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 宁波舟山港集团将按其出具的《担保函》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 担保的范围为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院判决或协议约定须由发行人承担之与本次债券相关的其它费用。

(三) 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 使本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担保人的监督, 防范偿债风险。本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四)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本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在本次债券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 本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以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5、当本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 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 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本公司和担保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 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本公司和担保人进行追索, 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2015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5-047), 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舟港股份资产事项, 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 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对于重大事项列示说明的要求。关于该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具体影响,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063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港股份”)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宁波港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063 号  
(第二页, 共两页)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宁波港股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宁波港股份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_\_\_\_\_  
蒋颂祎

中国·上海市  
2016 年 3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

\_\_\_\_\_  
童珏琳

##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951,719	2,264,9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5	2,2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977,664	1,353,465
应收账款	七(3)	2,044,541	1,483,809
预付款项	七(4)	425,121	795,5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5)	14,722	3,006
其他应收款	七(6)	240,446	310,0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306,510	219,4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2,147,306	1,316,700
流动资产合计		8,109,064	7,749,343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0)	544,470	537,7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9)	375,463	367,14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1)	574,771	10,85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8,099,727	7,558,682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308,405	352,053
固定资产	七(14)	20,096,679	19,518,602
在建工程	七(15)	3,619,967	2,766,4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6)	4,970,409	4,866,34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7)	141,656	141,656
长期待摊费用		8,427	4,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1))	994,845	1,035,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34,819	37,159,271

资产总计		47,843,883	44,908,61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20)	2,006,465	485,4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	七(21)	2,631,150	2,220,082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2)	106,955	227,327
应付账款	七(23)	1,179,969	636,033
预收款项	七(24)	393,705	500,9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5)	72,711	75,185
应交税费	七(26)	180,016	167,887
应付利息	七(32)	73,594	113,727
应付股利	七(27)	17,175	8,007
其他应付款	七(28)	975,897	826,7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9)	1,601,536	1,325,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30)	1,000,000	1,502,572
流动负债合计		10,239,173	8,089,02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七(31)	2,945,266	2,944,531
应付债券	七(32)	100,000	1,1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3)	284,0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4)	19,640	27,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2))	207,702	222,2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6,707	4,294,614
负债合计		13,795,880	12,383,639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七(35)	12,800,000	12,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6)	7,873,625	7,855,5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7)	78,942	190,269
专项储备	七(38)	83,537	59,601
盈余公积	七(39)	1,555,020	1,334,547
一般风险准备	七(40(b))	101,492	86,102
未分配利润	七(40)	9,673,947	8,431,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66,563	30,757,116
少数股东权益		1,881,440	1,767,8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48,003	32,524,9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843,883	44,908,614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512,057	1,678,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1,683	969,845
应收账款	十七(1)	601,140	441,236
预付款项		56,897	66,01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7,105	34,43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405,930	6,622,444
存货		49,460	54,7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454,272	9,866,936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5,359	318,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5,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5,766,283	14,693,583
投资性房地产		305,440	202,320
固定资产	十七(6(1))	7,380,415	7,542,074
在建工程		1,268,468	563,1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七(6(2))	4,200,162	4,273,3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31	1,8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1	1,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18,789	27,596,721
资产总计		38,773,061	37,463,65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1,229	104,422

预收款项		51,935	76,779
应付职工薪酬		50,536	50,132
应交税费		69,781	82,659
应付利息		53,877	99,28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七(6(3))	2,699,148	2,605,0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0,000	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	1,1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066,506	5,118,36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30,000	
应付债券		100,000	1,1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640	19,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668	24,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8,308	1,144,140
负债合计		6,544,814	6,262,509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2,800,000	12,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90,035	11,190,0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773	155,665
专项储备		30,469	26,009
盈余公积		1,555,020	1,334,547
未分配利润		6,603,950	5,694,8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28,247	31,201,1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73,061	37,463,657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520,580	13,415,207
其中:营业收入	七(41)	16,520,580	13,415,2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87,382	10,695,586
其中:营业成本	七(41)	12,457,062	9,262,7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2)	65,590	68,263
销售费用		1,444	1,120
管理费用	七(43)	1,219,483	1,089,836
财务费用	七(44)	335,536	255,518
资产减值损失	七(46)	8,267	18,0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6	2,2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907,737	708,6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6,234	699,36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39,689	3,430,529
加:营业外收入	七(48)	188,531	314,9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797	146,596
减:营业外支出	七(49)	118,057	66,9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7,014	28,9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10,163	3,678,586
减:所得税费用	七(50)	630,959	662,3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9,204	3,016,2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3,998	2,818,632
少数股东损益		225,206	197,6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37)	-111,327	196,05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327	196,05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327	196,05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9,397	177,38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488	18,49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18	17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7,877	3,212,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2,671	3,014,6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206	197,64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51)	0.20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2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230,135	4,617,231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2,381,813	2,447,5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936	16,2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40,354	674,508
财务费用		149,964	119,532
资产减值损失			21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581,888	1,220,47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0,746	272,4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3,956	2,579,724
加: 营业外收入		19,666	78,18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114,891	18,61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044	10,7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8,731	2,639,294
减: 所得税费用		224,000	251,8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4,731	2,387,44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892	207,72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892	207,72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9,397	177,38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505	30,34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97,839	2,595,1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国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01,004	12,170,008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411,068	339,578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减少额			150,10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170,046	25,3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3(1))	365,410	322,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7,528	13,008,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68,733	6,914,5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增加额		386,23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50,000	6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4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3,951	1,517,9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9,418	1,050,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3(2))	213,204	232,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81,540	10,315,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4(1))	2,565,988	2,692,87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1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1,423	668,4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1	715,2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2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回的现金净额		67,111	6,2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3(3))	173,112	95,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685	1,485,6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15,118	2,241,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9,009	539,60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3(4))	690,756	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4,883	2,831,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198	-1,345,88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50	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50	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79,273	2,487,39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	1,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3(5))	179,711	61,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91,134	3,768,8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58,101	3,475,2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1,986	1,485,2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6,068	74,1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3(6))		21,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0,087	4,981,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953	-1,212,776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57	-33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七(54(1))	-91,320	133,8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7,213	1,423,33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54(1))	1,465,893	1,557,213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3,007	4,309,9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024	119,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2,031	4,429,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7,429	1,454,9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7,979	853,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639	428,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412	190,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1,459	2,927,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七(6(4))	1,500,572	1,501,99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1,217	1,107,9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9	6,0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回的现金净额		68,887	12,9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5,723	1,126,9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0,066	979,8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9,050	482,3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3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500	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9,953	1,512,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30	-385,22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0,000	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	1,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0,000	1,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0,000	1,28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2,471	1,174,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2,471	2,458,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471	-758,34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七(6(4))	-166,129	358,4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8,186	1,319,7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2,057	1,678,186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崢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	7,855,585	190,269	59,601	1,334,547	86,102	8,431,012	1,767,859	32,524,975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	7,855,585	190,269	59,601	1,334,547	86,102	8,431,012	1,767,859	32,524,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40	-111,327	23,936	220,473	15,390	1,242,935	113,581	1,523,0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327				2,553,998	225,206	2,667,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40						39,519	57,559	
1.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32,150	32,150	
2.收购子公司								17,440	17,440	
3.处置子公司								-10,071	-10,071	
4.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18,040							18,040	
(三)利润分配					220,473	15,390	-1,311,063	-154,549	-1,229,749	
1.提取盈余公积					220,473		-220,47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390	-15,39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5,200	-154,549	-1,229,749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936				3,405	27,341	
1.本期提取				89,358				8,223	97,581	
2.本期使用				65,422				4,818	70,24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	7,873,625	78,942	83,537	1,555,020	101,492	9,673,947	1,881,440	34,048,00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	7,855,585	-5,789	25,985	1,095,802	61,318	6,938,309	1,634,594	30,405,804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	7,855,585	-5,789	25,985	1,095,802	61,318	6,938,309	1,634,594	30,405,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058	33,616	238,745	24,784	1,492,703	133,265	2,119,1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058				2,818,632	197,644	3,212,3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507	33,507
1.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33,507	33,507
（三）利润分配					238,745	24,784	-1,325,929	-99,146	-1,161,5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745		-238,7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784	-24,78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2,400	-99,146	-1,161,54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3,616				1,260	34,876
1. 本期提取				81,280				6,547	87,827
2. 本期使用				47,664				5,287	52,95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	7,855,585	190,269	59,601	1,334,547	86,102	8,431,012	1,767,859	32,524,975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155,665	26,009	1,334,547	5,694,892	31,201,14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155,665	26,009	1,334,547	5,694,892	31,201,1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892	4,460	220,473	909,058	1,027,0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892			2,204,731	2,097,8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0,473	-1,295,673	-1,075,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0,473	-220,47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5,200	-1,075,2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60			4,460
1. 本期提取				51,285			51,285
2. 本期使用				46,825			46,82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48,773	30,469	1,555,020	6,603,950	32,228,247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52,056)	7,188	1,095,802	4,608,588	29,649,557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52,056)	7,188	1,095,802	4,608,588	29,649,5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721	18,821	238,745	1,086,304	1,551,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721			2,387,449	2,595,1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8,745	-1,301,145	-1,062,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745	-238,7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2,400	-1,062,4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821			18,821
1. 本期提取				50,694			50,694
2. 本期使用				31,873			31,87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	11,190,035	155,665	26,009	1,334,547	5,694,892	31,201,148

法定代表人：宋越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国平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是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信港投”)、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宁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交投”)、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开投”)、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城投”)、舟山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设立为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港”)(以下合称“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2008年3月31日(以下称“公司成立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宁波舟山港集团及其他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90%、5.4%、1.8%、1%、1%、0.3%、0.3%及0.2%。

本公司于2010年9月14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称“A股”),并于201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280,000万股(附注七(35))。

于2015年12月31日,宁波舟山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称“本集团”)主要经营码头、仓储、轮驳、外轮理货、专用铁路、物流、贸易等港口及相关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30日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八、2所述。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台州鼎洋海运服务有限公司、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宁波金达通物流有限公司。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a)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宁波舟山港集团于本公司成立前按宁波市国资委批准的重组方案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于公司成立日投入本公司作为设立出资之资产及负债,和重组过程中由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纳入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子改分”)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而并非按宁波舟山港集团重组过程中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由非公司制企业改建为公司制企业,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的规定,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其资产及负债于公司制企业成立之日起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

##### (b)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在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资本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和子改分过程中从子公司转入本公司各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为基础记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

####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1))、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五(9))、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4)、(17))、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13))、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23))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判断关键详见附注五(27)。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后的金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9. 金融工具

### (a) 金融资产

####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一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

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到期的发放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一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将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 存货****(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燃料和备品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e)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在编制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时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原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原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 13.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年	4%	3.2%—4.8%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	2%—2.5%

于每年年终，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 14.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机器设备、港作船舶、运输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 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量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五(26))。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 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否则, 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e)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均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年	4%	3.2%—4.8%
港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30—50年	4%	1.9%—3.2%
库场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32年	4%	3%—3.8%
装卸搬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5年	4%	3.8%—6.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年	4%	4.8%—9.6%
港作船舶	年限平均法	12年	预计废钢价(注)	8%
运输船舶	年限平均法	10—20年	预计废钢价(注)	4.8%—9.6%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年	4%	4.8%—19.2%

注: 船舶的预计净残值按处置时的预计废钢价确定。

于每年年终,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五(26))。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 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否则, 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 17.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等, 除于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 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外, 均以成本计量。

#### (a)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8—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8—50 年平均摊销。

#### (b)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于每年年终,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0.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含补充医疗保险)、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照企业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 22. 预计负债

因已发生的事项需承担某些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和销售商品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后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a) 提供劳务

#### (i) 集装箱装卸及储存业务收入

集装箱装卸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集装箱储存的收入于储存期间以直线法确认。

#### (ii) 散杂货装卸业务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

散杂货装卸业务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除建造合同)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本集团之一子公司对外提供建造工程服务，根据已完成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b) 销售商品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贸易销售收入一般于商品发出时确认。

###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

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在“长期应收款”项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 (a)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进行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的过往实际可使用年限及行业惯例。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的变化也可能致使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当期损益。

### (b) 应交税费

本集团由于经营活动而需缴纳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等各种税金。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对有关税项的计提作出判断和估计。此外，企业所得税费用系根据管理层对全年度预期的年度所得税税率的估计而确认。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已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最初估计的应交税金的金额及相关损益。

### (c)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变现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清偿时的适用税率进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按已生效或实际上已生效的税收法律，以及预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可变现的未来年度本集团的盈利情况的最佳估计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估计未来盈利或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进行大量的判断及估计，并同时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金额。管理层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作出的盈利情况的预计及其他估计进行重新评定。

**(d) 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根据附注五(9)和附注五(10)中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每年测试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是否出现减值并据此对估计的坏账准备进行检查及作修订(如需要)。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发放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金额及当期损益。

本集团定期对贷款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在对贷款进行减值损失测算时,本集团进行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这些减值准备反映了单笔贷款或类似贷款的组合,其账面价值与未来现金流现值之间的差异。对于金额重大的贷款,本集团采用单独评估的方式进行测算,对于金额不重大的相似贷款的组合,采用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测算。

对组合评估减值损失的测算需要高度依赖判断,对于在单独测试中未发现现金流减少的贷款组合,本集团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判断。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的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国家或地方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管理层采用与此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之间的差异。

**(e) 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建造成本**

本集团码头工程建造项目的建造期间较长,因此本集团会根据工程的完工情况分批交付资产转入固定资产进行使用;同时由于工程建造所涉及的项目众多,对于完工工程的竣工结算通常亦需较长时间才能完成,因而本集团的部分完工工程在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的情况下就可能部分或全部交付使用或出售。因此,本集团需在适当时点对工程的完工进度、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及结转的工程成本作出判断和估计。而这些判断和估计有可能会与竣工结算的最终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将会影响最初估计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相应的折旧以及出售资产的收益等。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 其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0%、2%、3%、6%、11%、13%或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4%或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1) 企业所得税

于 2015 年度，除下述附注(i)、(ii)、(iii)、(iv)、(v)、(vi)及(vii)中提及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物流”)	25%	25%
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三集司”)	25%	25%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投资”)	25%	25%
宁波招商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称“招商国际”)	25%	25%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甬舟”)(i)	12.5%	12.5%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称“港铁公司”)	25%	25%
宁波铃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铃与物流”)	25%	25%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称“外轮理货”)	25%	25%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称“香港明城”)(iv)	16.5%	16.5%
宁波港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称“进出口公司”)	25%	25%
宁波港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强实业”)	25%	25%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乍开集团”)	25%	25%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称“世航港口”)	25%	25%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宁远化工”)	25%	25%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山国际”)(ii)	0%	12.5%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港码头”)(ii)	12.5%	12.5%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万方太仓”)	25%	25%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远洋”)	25%	25%
嘉兴富春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富春”)	25%	25%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州码头”)	25%	25%
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百思德”)(v)	0%	0%
宁波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称“财务公司”)	25%	2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海湾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新海湾”)	25%	25%
宁波联合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称“联合集海”)	25%	25%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称“远洋香港”)(iv)	16.5%	16.5%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武港”)(iii)	25%	12.5%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矿石码头分公司之中宅码头项目(以下称“中宅码头”)(vi)	12.5%	0%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之镇海通用散货码头项目(以下称“通用散货码头”)(vi)	12.5%	0%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之镇海液体化工码头项目(以下称“液体化工码头”)(vii)	0%	0%
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贸易”)	25%	25%

##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装卸、储存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7%,提供陆路和水路运输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1%,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港口码头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以及装卸搬运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6%。

本集团的若干子公司从事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混凝土、煤炭及燃料油等销售,本公司还提供电力、供水、蒸汽等服务,适用增值税,其中: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等产品以及提供电力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7%,提供蒸汽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供水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或适用的征收率为3%,销售混凝土适用的征收率为3%。该等子公司购买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支付的进项增值税可以抵扣销项税额。本集团内还有若干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的增值税征收率,进项税不可抵扣。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根据财税【2008】170号文,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小规模纳税人企业除外)购进固定资产并已取得2009年1月1日以后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进项税额,可从销项税额中抵扣;销售使用过的2009年1月1日起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按照17%的税率征收增值税;销售使用过的2008年12月31日以前外购或者自建的固定资产,依照3%征收率减按2%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3】106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5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服务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4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重新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服务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2015年度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向境外企业提供的装卸搬运、港口码头和物流辅助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向境外企业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 (3) 营业税

本集团的建筑安装工程收入按收入的3%缴纳营业税,其他劳务收入和金融企业的利息收入按收入的5%缴纳营业税。本集团转让码头、堆场等不动产和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收入按转让价的5%缴纳营业税。

## 2. 税收优惠

(i) 舟山甬舟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经舟山市国家税务局金国税减备告字【2010】第01号文备案登记,舟山甬舟自2010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年为减半期的第三年,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2.5%(2014年度:12.5%)。

(ii) 梅山国际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于2015年度,梅山国际申请经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仑(开)国税优惠执行【2014】55号文备案登记,自2014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年为免税期的第二年,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2014年度:12.5%)。

梅港码头系2014年梅山国际派生分立成立的新设公司,经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登记,享受与原梅山国际相同的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年为减半期的第三年,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2.5%(2014年度:12.5%)。

(iii) 太仓武港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经太仓市国家税务局备案登记,太仓武港自2009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年起不再享受税收优惠,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14年度:12.5%)。

(iv) 香港明城与远洋香港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2015年度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16.5%(2014年度:16.5%)。



(v) 百思德为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BVI)的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vi) 中宅码头和通用散货码头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于 2012 年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 于 2013 年经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备案登记, 自 2012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 年为减半期的第一年, 2015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2014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vii) 液体化工码头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于 2013 年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 于 2014 年经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备案登记, 自 2013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1	289
银行存款	782,960	902,982
其他货币资金	24,967	51,23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a)	433,830	603,876
存放同业款项(a)	709,651	706,564
合计	1,951,719	2,264,944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02,021	18,630

#### 其他说明

(a)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7.5%(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之银行存款计人民币 20,91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1,422 千元)被作为该等子公司用于开具应付票据、信用证和银行保函(2014 年 12 月 31 日: 开具应付票据和银行保函)的保证金。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一子公司之银行存款计人民币 21,080 千元质押给银行作为人民币 20,000 千元短期借款的担保(附注七(20)(a))。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3,437	1,145,183
商业承兑票据(a)	294,227	208,282
合计	977,664	1,353,465

(a)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系应收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广州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的装卸费款项和衢州元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钢材货款等。该等票据大部分均将于年末后六个月内到期。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b)	30,990
商业承兑票据(b)	9,926
合计	40,916

(b)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分别将人民币 30,990 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和人民币 9,926 千元的商业承兑汇票(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950 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予银行作为开具信用证和人民币 6,712 千元应付票据(附注七(22))的担保(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925 千元应付票据的担保)。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将人民币 2,578 千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中国人民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2,572 千元(附注七(30))的票据融资。该等融资于再贴现时已与银行协议约定日期回购相同资产,故再贴现资产不予以终止确认,对银行的债务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0,304	
商业承兑票据	131,292	
合计	551,596	

## 3、 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收账款	2,048,294	1,485,881
减: 坏账准备	(3,753)	(2,072)
净额	2,044,541	1,483,809

##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六个月以内	1,877,225	1,410,231
六个月到一年	94,616	44,671
一到二年	60,107	25,779
二到三年	11,164	2,351
三年以上	5,182	2,849
合计	2,048,294	1,485,88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人民币 167,316 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3,578 千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六个月到一年	94,616	44,671
一到二年	60,107	25,779
二到三年	10,298	2,351
三年以上	2,295	777
合计	167,316	73,578

本集团信用期一般为六个月。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4,541	100			2,044,541	1,483,809	100			1,483,8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53	0	3,753	100	0	2,072	0	2,072	100	0
合计	2,048,294	/	3,753	/	2,044,541	1,485,881	/	2,072	/	1,483,809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41 千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87 千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7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2015 年度实际核销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 373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811 千元)。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510,263	25%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7,167	94	790,617	99
1至2年	25,772	6	3,640	1
2至3年	1,800	0	430	0
3年以上	382	0	890	0
合计	425,121	100	795,577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材料及设备款，系由于根据合同本集团尚未收到货物或设备所致。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293,831	69%

## 5、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股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温州金洋”)	11,068	
应收浙江宁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港物流”)	3,654	2,741
应收宁波颐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颐博科技”)		265
合计	14,722	3,006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446	100			240,446	310,093	100			310,093
合计	240,446	/		/	240,446	310,093	/		/	310,093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借款及利息	57,638	124,784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饶甬物流”)(i)	18,470	10,415
—宁波兴港货柜有限公司 (以下称“兴港货柜”)(ii)	10,745	46,881
—江西鹰甬海港物流公司 (以下称“鹰甬物流”)(iii)	16,003	7,430
—衢州通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衢州通港”)(iv)	7,975	7,994
—宁波港九龙仓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九龙仓储”)(v)	3,035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港航”)(vi)		50,000
—其他	1,410	2,064
应收港务费(vii)	13,719	16,038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viii)	111,641	115,857
其他	57,448	53,414
合计	240,446	310,093

(i) 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纪投资)提供予其合营企业饶甬物流之暂借款。该借款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

(ii) 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纪投资和宁波大榭开发区泰利公正有限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兴港货柜之暂借款。该借款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

(iii) 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纪投资)提供予其联营企业鹰甬物流之暂借款。其中，人民币 4,200 千元借款本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人民币 2,170 千元借款本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原到期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年获展期后，到期日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人民币 8,000 千元借款本金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原到期日为 2015 年 11 月 15 日，本年获展期后，到期日为 2016 年 11 月 14 日。

(iv) 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纪投资)提供予其联营企业衢州通港之暂借款，该借款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

(v) 该款项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国际物流于 2015 年提供予其合营企业九龙仓仓储之暂借款，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无固定还款期。

(vi)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上海港航之股东借款。该股东借款之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6%，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已于 2015 年 1 月 6 日提前收回。

(vii) 应收港务费余额主要系依据有关港口收费规定而应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收取的港务费。

(viii)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余额主要系本集团之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应收本集团之联营企业舟山市衢黄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衢黄”)的设备质量保证金(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宁波远洋支付予第三方供应商的购买集装箱保证金)。

(a)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39,997	212,977
一到二年	50,467	17,370
二到三年	8,055	22,836
三年以上	41,927	56,910
合计	240,446	310,0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舟山衢黄	保证金	37,666	两年以内	16	
外部客户一	保证金	36,282	两年以内	15	
饶甬物流	借款及劳务费	19,630	六年以内	8	
鹰甬物流	借款及劳务费	16,423	四年以内	7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峙化工”)	港务费及保安费	11,584	两年以内	5	
合计	/	121,585	/	51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995		63,995	72,858		72,858
库存商品	155,473	993	154,480	74,477		74,477
备品备件	41,264		41,264	36,427		36,427
其他	46,771		46,771	35,706		35,706
合计	307,503	993	306,510	219,468		219,46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993				993
合计		993				993

## 8、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贷款和垫款	2,061,634	1,330,000
— 同业拆借-拆出(a)	1,500,000	1,150,000
— 贴现(b)	634	

—贷款(c)	561,000	180,000
减：贷款减值准备(d)	-20,616	-13,300
其中：组合计提数	-20,616	-13,3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57,143	
其他	49,145	
合计	2,147,306	1,316,700

## 其他说明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出资金，拆出期限为 7 至 30 天。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合营企业宁波大树信业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信业码头”)向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贴现的票据。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发放的一年内到期的企业贷款余额(附注七(10))。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企业贷款均系信用贷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人民币 70,000 千元为抵押贷款及人民币 3,000 千元为担保贷款外，其余均系信用贷款)，贷款年利率为 3.915%至 6.15%(2014 年 12 月 31 日：5.3%至 6.65%)。

(d)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014 年度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3,300	8,421
本年计提	7,316	4,879
年末余额	20,616	13,300

贷款和垫款尚未识别为已减值，减值准备以组合方式按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的 1%计提。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47,073	71,610	375,463	438,754	71,610	367,14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47,133	71,610	175,523	233,814	71,610	162,204
按成本计量的	199,940		199,940	204,940		204,940
合计	447,073	71,610	375,463	438,754	71,610	367,144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成本	137,820	137,820
公允价值	175,523	175,52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09,313	109,313
已计提减值金额	71,610	71,61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变动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余额	162,204	85,484
本年(减少)/增加	(5,337)	48,107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8,656	28,613
年末余额	<u>175,523</u>	<u>162,204</u>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孚宝仓储”)	10,350			10,350					15	1,043
宁波北仑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船务”)	8,370			8,370					19	1,860
宁波辰菱液体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辰菱液体化工”)	8,148			8,148					19	
宁波金光粮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光粮油码头”)	7,658			7,658					8	997
宁波金光粮油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光粮油仓储”)	7,637			7,637					8	935
宁波宁兴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兴控股”)	7,500			7,500					12	
舟山港	138,196			138,196					5.9	36,613
其他	17,081		5,000	12,081						33
合计	204,940		5,000	199,940					/	41,48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199,940	204,940
减：减值准备	-	-
净额	<u>199,940</u>	<u>204,940</u>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71,610	71,61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71,610	71,610

## 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589,600	585,000
— 舟山衢黄 (i)	380,000	380,000
—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称“光明码头”)(ii)	60,000	110,000
— 信业码头(iii)	32,000	-
—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诚拖轮有限公司 (以下称“信诚拖轮”)(iv)	24,000	-
— 宁波港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新建材科技”)(v)	20,000	20,000
— 宁波众成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称“众成矿石”)(vi)	15,000	-
— 兴港货柜(vii)	52,300	-
— 中海油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称“中海油新能源”)(viii)	6,300	-
—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以下称“港吉码头”)(viii)	-	75,000
减：贷款减值准备(x)	(45,130)	(47,226)
其中：组合计提数	(45,130)	(47,22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44,470	537,77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对成员单位发放的长期企业贷款余额。

(i) 该余额系本集团分别于 2014 年 7 月及 2014 年 8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联营企业舟山衢黄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380,000 千元, 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5.895%, 自 2017 年开始按每半年分期还款, 于 2030 年 12 月到期。

(ii) 该余额系本集团分别于 2013 年 12 月及 2014 年 2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光明码头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50,000 千元及人民币 60,000 千元, 该等贷款之年利率均为 6.15%, 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及 2017 年 2 月到期。人民币 50,000 千元贷款已于 2015 年 12 月提前收回。

(iii)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5 年 8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信业码头之抵押贷款人民币 32,000 千元, 该贷款以信业码头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 年利率为 5.25%, 于 2018 年 7 月到期。

(iv)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5 年 3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信诚拖轮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24,000 千元, 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5.75%, 于 2018 年 3 月到期。

(v)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4 年 6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联营企业新建材科技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20,000 千元, 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6.15%, 于 2017 年 6 月到期。

(vi)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5 年 4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联营企业众成矿石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15,000 千元, 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5.75%, 于 2018 年 4 月到期。

(vii)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5 年 11 月及 2015 年 12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兴港货柜之信用贷款人民币合计 52,300 千元, 其中人民币 2,000 千元贷款之年利率为 4.75%, 于 2018 年 11 月到期, 人民币 50,300 千元贷款之年利率为 4.9%, 于 2025 年 12 月到期。

(viii) 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5 年 4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中海油新能源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6,300 千元, 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5.75%, 于 2018 年 3 月到期。

(viii)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集团于 2013 年 9 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港吉码头之信用贷款人民币 100,000 千元, 该贷款之年利率为 6.15%, 于 2016 年 9 月到期。其中人民币 25,000 千元及人民币 45,000 千元的部分已分别于 2014 年及 2015 年提前收回。剩余尚未收回部分人民币 30,000 千元本年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附注七(8)(c))。

(x)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014 年度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47,226	34,560
本年(转回)/计提	(2,096)	12,666
年末余额	45,130	47,226

贷款和垫款尚未识别为已减值, 减值准备以组合方式按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的 1% 计提。

## 11、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4,771		4,771	10,859		10,85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68		-168	-609		-609	
应收借款及利息	570,000		570,000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百聪投资”)(i)	515,000		515,000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现代”)(ii)	55,000		55,000				
合计	574,771		574,771	10,859		10,859	/

## 其他说明

(i) 该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香港明城于2015年7月提供予其合营企业百聪投资的股东贷款人民币515,000千元，其中：人民币397,000千元的贷款年利率为7%；人民币118,000千元的贷款于2015年度的年利率为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自2016年1月1日起年利率为银行两年期贷款利率下浮10%。该等股东贷款将于2017年12月到期。

(ii) 该余额系本公司于2015年12月提供予本集团之关联方苏州现代的股东贷款人民币55,000千元，该借款之年利率为7%，到期日为2017年12月31日。

## 1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	未实现收益的摊销(i)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国际码头”)(i)	831,599		83,177	51,000	4,151			867,927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远东码头”) (i)	905,856		121,334	142,142	23,043			908,091
港吉码头(i)	423,404		115,807	88,188	17,231			468,254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意宁码头”) (i)	315,380		79,182	61,359	12,977			346,180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实华”)	166,110		41,642	40,000				167,752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中燃”)	43,371		7,671	7,364				43,678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货柜”)	74,157		11,888	6,391				79,654
温州金鑫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金鑫码头”)(ii)	58,634	-56,849	-1,785					
信业码头	141,685		-3,058					138,627
上海港航	453,074	-100,000	151,037	156,000		-123,061		225,050
嘉兴杭州湾港务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杭州湾”)	62,750							62,750
浙江台州湾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台州湾港务”)	99,520		-1,446					98,074
光明码头	108,746		-26,415					82,331
宁波大榭关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关外码头”)		55,700	-6,439					49,261
百聪投资(iii)		287,978						287,978
佳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佳善集团”)(iii)		305,990						305,990
其他	219,073	3,000	4,062	17,144				208,991
小计	3,903,359	495,819	576,657	569,588	57,402	-123,061		4,340,588
二、联营企业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招商”)	567,877		72,612	58,100				582,389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两江海运”)	106,883		-9,057					97,826
众成矿石	33,910		4,203	4,488				33,625
青峙化工	76,272		30,732	14,000				93,004
宁波大港新世纪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货柜”)	18,960		2,043	948				20,055
宁波金海菱液化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海菱液化”)	12,481		-264	843				11,374

宁波大榭港发码头公司(以下称“大榭港发”)	34,474		9,586	6,499				37,561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武港”)	222,233		3,030					225,263
温州金洋	176,087		4,439	11,068				169,458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通商银行”)	1,512,749		87,500			3,664		1,603,913
舟山衢黄	679,961		-17					679,944
朝阳石化(附注八(1))	14,936		372	1,451			-13,857	
其他	198,500	7,408	6,996	8,177				204,727
小计	3,655,323	7,408	212,175	105,574		3,664	-13,857	3,759,139
合计	7,558,682	503,227	788,832	675,162	57,402	-119,397	-13,857	8,099,727

## 其他说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4,340,588	3,903,359
联营企业(b)	3,759,139	3,655,323
合计	8,099,727	7,558,68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8,099,727	7,558,682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i) 于合营企业的未实现收益

本集团于 2001 年至 2014 年陆续转让若干资产予该等合营企业，所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转让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附注七(18)(1)(ii))；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作为已实现收益，确认并计入资产转让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上述未实现收益于 2015 年度的变动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数	1,445,492	1,356,128
本年增加	-	145,553
本年摊销	(57,402)	(56,189)
年末数	1,388,090	1,445,492

(ii) 2015 年 11 月 2 日，本集团与温州港龙湾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温州港龙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合营企业金鑫码头的全部 45%股权以人民币 65,253 千元转让予温州港龙湾。

(iii) 根据本集团之子公司香港明城分别与现代货箱码头太仓(一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一期投资”)及现代货箱码头太仓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港投资”)于 2015 年 6 月 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香港明城出资人民币 206,930 千元(折合港币 262,309 千元)及人民币 69,129 千元(折合港币 87,629 千元)，分别受让一期投资持有的佳善集团 50%的股权及太仓港投资持有的百聪投资 50%的股权。此外，根据香港明城与佳善集团及百聪投资签署的《股东贷款合同》及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条款，香港明城分别提供予佳善集团和百聪投资之无息股东贷款港币 125,583 千元(折合人民币 99,060 千元)和港币 277,445 千元(折合人民币 218,849 千元)视同权益性投资，记入长期股权投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5%股权款未支付。

## 13、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0,365	144,782	455,14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29,941	29,941
(1) 转入无形资产		29,941	29,941
4.期末余额	310,365	114,841	425,2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1,567	21,527	103,094
2.本期增加金额	13,240	2,963	16,203
(1) 计提或摊销	13,240	2,963	16,203
3.本期减少金额		2,496	2,496
(1) 转入无形资产		2,496	2,496
4.期末余额	94,807	21,994	116,8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5,558	92,847	308,405
2.期初账面价值	228,798	123,255	352,053

## 其他说明

(a) 2015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6,203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6,723 千元)。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22,4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23,00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106,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6,000 千元)(附注七(31)(a)(i))的抵押物之一。

(d) 于 2015 年度，本集团将净值为人民币 27,44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9,941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由出租改为自用，由资产改变用途之日起，转换为无形资产核算。

## 14、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78,851	8,577,501	4,265,039	6,487,180	516,675	727,387	1,210,036	1,764,701	26,127,370
2.本期增加金额	158,317	743,872	316,543	259,223	15,047	1,256	203,271	243,308	1,940,837
（1）购置	3,884	8,184	6,455	18,632	4,095	145		90,766	132,161
（2）在建工程转入	146,233	735,688	310,088	240,591	10,952	1,111	203,271	152,486	1,800,420
（3）重分类	8,200							56	8,256
3.本期减少金额	21,358	139,538	49,542	25,052	5,177			77,907	318,574
（1）处置或报废	21,358	131,282	49,542	25,052	5,177			77,907	310,318
（2）重分类		8,256							8,256
4.期末余额	2,715,810	9,181,835	4,532,040	6,721,351	526,545	728,643	1,413,307	1,930,102	27,749,6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18,493	1,669,940	795,536	1,841,518	237,284	404,721	205,985	835,291	6,608,768
2.本期增加金额	116,205	282,536	171,987	323,488	39,997	41,268	66,733	182,669	1,224,883
（1）计提	115,763	282,536	171,987	323,488	39,997	41,268	66,733	182,660	1,224,432
（2）重分类	442							9	451
3.本期减少金额	11,516	46,843	28,038	15,104	4,670			74,526	180,697
（1）处置或报废	11,516	46,392	28,038	15,104	4,670			74,526	180,246
（2）重分类		451							451
4.期末余额	723,182	1,905,633	939,485	2,149,902	272,611	445,989	272,718	943,434	7,652,95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92,628	7,276,202	3,592,555	4,571,449	253,934	282,654	1,140,589	986,668	20,096,679
2.期初账面价值	1,960,358	6,907,561	3,469,503	4,645,662	279,391	322,666	1,004,051	929,410	19,518,602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405,803	相关权证尚在办理中，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a) 2015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1,224,432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193,828 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1,800,420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2,069,473 千元)。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56,84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64,601 千元)的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作为美元 10,500 千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20)(b))的抵押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24,71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25,931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作为人民币 15,00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1)(a)(iii))的抵押物。

(d) 2015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143,346 千元和人民币 81,086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095,160 千元和人民币 98,668 千元)。

(e)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6,52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46,526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系融资租赁租入(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附注七(33)(ii))。

(f)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405,8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14,580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588,531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12,985 千元))尚未取得权证，除了个别金额不重大的房屋、建筑物(如：若干临时建筑物等)以外，其他的房屋、建筑物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15、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仑码头五期工程				140,291		140,291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628,190		628,190	357,309		357,309
梅山岛码头工程	583,378		583,378	890,717		890,717
原料及成品油罐区	60,567		60,567	48,855		48,855
万方(国际)码头工程	153,819		153,819	135,299		135,299
南京龙潭港区五期工程	16,480		16,480	67,032		67,032
乍浦港区二期改造工程	29,176		29,176	187,196		187,196
船舶建造	601,441		601,441	305,877		305,877
梅山岛多用途码头工程	389,900		389,900	71,899		71,89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期堆场工程	257,701		257,701	186,380		186,380
镇海港区泊位功能调整工程	6,816		6,816	53,251		53,251
中宅二期矿石码头工程	60,638		60,638	41,644		41,644
梅山二期 6#-10#集装箱码头工程	603,594		603,594	21,936		21,936
其他	228,267		228,267	258,757		258,757
合计	3,619,967		3,619,967	2,766,443		2,766,44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北仑码头五期工程	65.12 亿	140,291	36,610		176,901		84	84		717	4.65	自有资金及借款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58.5 亿	357,309	271,064		183	628,190	47	47	94,628	23,427	5.79	自有资金及借款
梅山岛码头工程	54.54 亿	890,717	307,293	809	613,823	583,378	85	85	142,982	89,259	5.56	自有资金及借款
原料及成品油罐区	7.95 亿	48,855	11,712			60,567	26	26				自有资金
万方(国际)码头工程	14.7 亿	135,299	37,203		18,683	153,819	96	96	46,474	4,484	5.21	自有资金及借款
南京龙潭港区五期工程	10.83 亿	67,032	1,539		52,091	16,480	99	99				自有资金
乍浦港区二期改造工程	3.88 亿	187,196	17,274		175,294	29,176	53	53		1,486	5.69	自有资金及借款
船舶建造	17.26 亿	305,877	498,835		203,271	601,441	87	87	16,016	8,845	5.85	自有资金及借款
梅山岛多用途码头工程	6.96 亿	71,899	322,257	4,256		389,900	78	78	9,034	8,644	4.65	自有资金及借款
三期堆场工程	4.6 亿	186,380	71,321			257,701	99	99	26,896	14,605	5.30	自有资金及借款
镇海港区泊位功能调整工程	2.21 亿	53,251	62,417		108,852	6,816	52	52		864	4.65	自有资金及借款
中宅二期矿石码头工程	16.1 亿	41,644	18,994			60,638	4	4	1,419	787	4.65	自有资金及借款
梅山二期 6#-10#集装箱码头工程	76.06 亿	21,936	711,797	130,139		603,594	10	10	816	816	4.65	自有资金及借款
其他		258,757	430,634	9,802	451,322	228,267			297	1,566	4.65	自有资金及借款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00,959	155,500		117,897	338,562						
合计		2,766,443	2,798,950	145,006	1,800,420	3,619,967	/	/	338,562	155,500	/	/

##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100,485 千元的尚未调试完成的设备系融资租入(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 (附注七(33)(ii))。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认为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98,421	91,894	5,390,315
2.本期增加金额	215,917	13,567	229,484
(1)购置	51,581	2,956	54,537
(2)在建工程转入	134,395	10,611	145,006
(3)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9,941		29,94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514,338	105,461	5,619,79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4,133	59,842	523,975
2.本期增加金额	114,415	11,000	125,415
(1) 计提	111,919	11,000	122,919
(2)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496		2,49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78,548	70,842	649,3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35,790	34,619	4,970,409
2.期初账面价值	4,834,288	32,052	4,866,34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	1,847	相关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 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预计一年内能办妥上述权证。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土地使用权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活

其他说明:

(a) 2015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22,919 千元(2014 年度: 人民币 110,265 千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145,006 千元(2014 年度: 人民币 686,386 千元)。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38,502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76,785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44,104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276,785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170,87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00,870 千元)(附注七(31)(a))的抵押物之一。

## 1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乍开及其子公司	109,578			109,578
宁波远洋	17,969			17,969
嘉兴富春	14,109			14,109
合计	141,656			141,656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于每年末, 本集团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其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预计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本年末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按13%的折现率计算。前五年的预计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批准的预算确定, 超过该五年期的预计现金流量除考虑消费物价指数因素外按零增长率确定。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 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因此未确认减值损失。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46	704	2,072	1,2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扣资产评估增值 (i)	2,475,152	618,788	2,590,864	647,716
递延收益(ii)	1,388,090	347,209	1,445,492	361,373
其他	112,622	28,144	100,200	25,341
合计	3,980,610	994,845	4,138,628	1,035,712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 额		36,635		36,76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额		958,210		998,944
		994,845		1,035,712

(i) 如附注四(1)(a)中所述,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宁波舟山港集团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及子改分中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然而由于本公司按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ii)如附注七(12)(i)中所述,于 2001 年至 2014 年度,本集团将若干码头、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等资产陆续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即转让价格与相关资产成本之间的差额)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共计人民币 1,775,13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数:人民币 1,755,130 千元),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0,247 千元作为已实现收益,于资产转让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附注七(48)(i))(其中:2015 年度无上述资产转让收益确认)。

上述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于资产出售当期确认为相关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于未来期间摊销的资产转让收益就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i)	19,361	4,840	70,434	17,6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6,068	29,018	99,395	24,85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产生的资产评估增值(ii)	695,376	173,844	719,143	179,785
合计	830,805	207,702	888,972	222,243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 额		5,941		6,094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额		201,761		216,149
		207,702		222,243

(i) 此余额为本集团的若干固定资产由于采用不同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引致账面价值与相关资产的计税基础差异所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ii)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购买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进行确认。本集团于以前年度收购子公司的净资产均以公允价值确认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然而由于上述被收购子公司仍然按企业合并前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应纳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4,845	3,980,610	1,035,712	4,138,6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702	830,805	222,243	888,97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25,992	568,289
合计	625,992	568,289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70,609	
2016 年	85,372	85,576	
2017 年	41,557	56,782	
2018 年	161,803	182,469	
2019 年	149,413	172,853	
2020 年	187,847		
合计	625,992	568,289	/

## 19、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072	3,641	(1,587)	(373)	3,753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72	3,641	(1,587)	(373)	3,753
存货跌价准备	-	993	-	-	993
贷款减值准备	60,526	5,220	-	-	65,7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1,610	-	-	-	71,610
合计	134,208	9,854	(1,587)	(373)	142,102

## 2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154,000	190,000
信用借款	美元	474,737	203,326

信用借款	港元	265,583	47,332
质押借款(a)	人民币		20,000
抵押借款(b)	美元	68,183	
其他借款(c)	人民币/美元	43,962	24,800
合计		2,006,465	485,45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质押借款人民币 20,000 千元系由人民币 21,080 千元的银行存款(附注七(1))作为质押物。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0,500 千元的短期外币借款系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借入, 该等借款以净值为人民币 56,84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64,601 千元)的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作为抵押物(附注七(14)(c))。

(c)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借款余额包括:

(i) 本集团之子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方工贸”)取得的委托借款共计人民币 5,00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4,800 千元)。

(ii) 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向第三方贸易公司借入的无息贷款美元 8,000 千元, 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到期。其中美元 2,000 千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提前偿还。

(d)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897%至 5.1%(2014 年 12 月 31 日: 3.07%至 6%)。

(e) 于 2015 年度, 已到期并获展期的短期借款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原币	金额	年利率	原借款到期日	展期后新的到期日
东方工贸	人民币	5,000	5.10%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6 年 5 月 19 日
中国银行 宁波分行	人民币	30,000	4.85%	2015 年 7 月 29 日	2016 年 1 月 28 日

(f)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 21、吸收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的成员单位活期、七天通知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 2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5,760
银行承兑汇票	106,955	191,567
合计	106,955	227,327

## 23、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运输/港使费	320,109	288,560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378,633	220,789
应付贸易货款	324,542	12,434
应付工程款	65,379	33,462
应付原油中转分成费	43,617	40,891
其他	47,689	39,897
合计	1,179,969	636,0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材料及设备款人民币 24,80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66 千元)，根据合同该等款项于年末尚未结清。

其他说明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143,383	97%	626,761	99%
一到二年	34,066	3%	7,653	1%
二到三年	1,227	0%	1,128	0%
三年以上	1,293	0%	491	0%
合计	1,179,969	100%	636,033	100%

**24、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购买材料设备款	87,379	254,614
预收贸易货款	182,166	116,115
预收装卸费	48,826	54,800
预收液碱储罐使用费	20,642	24,255
预收土地租赁款	20,054	21,234
预收运输业务定金	23,394	12,086
其他	11,244	17,892
合计	393,705	500,9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53,86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642 千元)，主要系预收材料设备款、预收液碱储罐使用费及土地租赁款。

**25、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975	1,574,809	1,580,085	11,6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210	197,239	194,437	61,012
合计	75,185	1,772,048	1,774,522	72,711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84	1,227,208	1,231,364	6,128
二、职工福利费		75,833	75,833	
三、社会保险费	1,643	107,746	107,680	1,7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32	93,928	93,881	1,579
工伤保险费	40	8,095	8,069	66
生育保险费	71	5,723	5,730	64
四、住房公积金	2,075	124,901	126,243	73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7	34,489	34,269	1,757
六、其他	1,436	4,632	4,696	1,372
合计	16,975	1,574,809	1,580,085	11,69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447	126,830	125,861	6,416
2、失业保险费	703	13,537	13,755	485
3、企业年金缴费	52,060	56,872	54,821	54,111
合计	58,210	197,239	194,437	61,012

## 26、应交税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35,666	183,017
待抵扣进项税	3,499	-56,872
营业税	7,949	7,7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5	1,243
教育费附加	602	917
代扣代缴营业税及印花税	21,090	18,649
土地使用税	3,627	7,275
其他	6,748	5,943
合计	180,016	167,887

**27、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	17,175	8,007
合计	17,175	8,007

**28、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a)	563,604	489,728
押金	89,589	55,997
应付港建费及港务费(b)	62,366	57,028
工程质量保证金	61,397	51,057
应付劳务费及业务费	70,207	63,361
应付股权转让款	14,659	18,040
其他	114,075	91,540
合计	975,897	826,751

## 其他说明

(a) 余额主要系应付工程建设相关款项，由于相关工程尚未最终决算验收，因此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b) 该款项主要指应付海事管理机构的港建费以及应付港航管理局的港务费。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32,97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2,979 千元)主要系应付押金及工程质量保证金(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押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应付股权转让款)的款项。

**29、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3)(ii))	4,40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2)(a))	1,000,000	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97,130	325,000
—抵押借款(附注七(31)(a))	141,000	30,000
—信用借款	446,130	295,000
—其他借款(附注七(31)(b))	10,000	
合计	1,601,536	1,325,000

## 其他说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的 2013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计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已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到期兑付。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的 2012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计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已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到期兑付。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附注七(32)(d))	1,000,000	1,100,000
同业拆借—拆入(a)		400,000
票据融资(附注七(2)(b))		2,572
合计	1,000,000	1,502,5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100,000	2014年2月11日	一年	100,000	100,000		100,000	
短期融资券	1,000,000	2014年8月21日	一年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	2015年3月18日	270天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	2015年8月14日	270天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合计	/	/	/	4,100,000	1,100,000	3,000,000	3,100,000	1,000,000

其他说明：

(a) 2014年12月31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入资金，拆入期限为7天，并已于本年内到期归还。

## 31、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a)	人民币	44,870	185,870
信用借款	人民币/美元	2,780,396	2,748,661
其他借款(b)	人民币		10,000
保证借款(c)	人民币	120,000	
合计		2,945,266	2,944,531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a) 抵押借款

	原币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物
(i)	人民币	106,000	106,000	土地使用权
(ii)	人民币	64,870	94,870	土地使用权
(iii)	人民币	15,000	15,000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85,870	215,87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iv)	人民币	(141,000)	(30,000)	
净额		44,870	185,870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抵押借款余额(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

(i) 人民币 106,000 千元的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6,000 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 116,71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37,854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119,474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137,854 千元)作为抵押物。上述作为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中净值为人民币 94,242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11,31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96,469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111,310 千元)的部分列示于无形资产(附注七(16)(c)), 净值为人民币 22,4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3,005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的部分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13)(c));

(ii) 人民币 64,870 千元的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94,870 千元)以列示于无形资产的净值为人民币 144,26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65,475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七(16)(c))(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147,635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165,475 千元)作为抵押物;

(iii) 人民币 15,000 千元的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5,000 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 24,71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5,931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七(14)(c))作为抵押物;

(iv) 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141,00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0,000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 故已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29))。

(b)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借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过财务公司向东方工贸取得的委托借款共计人民币 10,000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 故已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29))。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余额系本公司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取得的委托借款人民币 120,000 千元, 该等借款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按其在本公司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d)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至 6.19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86%至 6.88%)。

## 32、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债券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3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a)		1,000,000
2014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中期票据(b)	10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	1,100,000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偿还	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非流动负债-										
2013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a)	1,000,000	2013年3月13日	三年	1,000,000	1,000,000		46,000		1,000,000	
2014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中期票据(b)	100,000	2014年2月14日	三年	100,000	100,000		5,910			100,000
小计				1,100,000	1,100,000		51,910		1,000,000	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14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短期融资券(c)	100,000	2014年2月11日	一年	100,000	100,000		705	100,000		
2014年宁波港股份第二期短期融资券(c)	1,000,000	2014年8月21日	一年	1,000,000	1,000,000		31,121	1,000,000		
2015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d)	2,000,000	2015年3月18日	270天	2,000,000		2,000,000	70,525	2,000,000		
2015年宁波港股份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d)	1,000,000	2015年8月14日	270天	1,000,000		1,000,000	12,338			1,000,000
小计				4,100,000	1,100,000	3,000,000	114,689	3,100,000		1,000,000
合计	/	/	/	5,200,000	2,200,000	3,000,000	166,599	3,100,000	1,000,000	1,100,000

其他说明：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852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发行了 2013 年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计人民币 10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公司债券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为面值。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3 年 3 月 13 日，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16 年 3 月 13 日，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年债券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该债券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故已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29))。

(b) 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4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计人民币 1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中期票据募集的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营运资金。该等中期票据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为面值。中期票据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2 月 17 日，本金兑付日 2017 年 2 月 17 日，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c) 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和 2014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4 年第一期与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11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置换银行借款。该等短期融资券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为面值。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2 月 12 日，兑付日为 2015 年 2 月 12 日，付息、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8 月 22 日，兑付日为 2015 年 8 月 22 日，付息、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该等短期融资券已分别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和 2015 年 8 月 21 日全部兑付。

(d) 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和 2015 年 8 月 14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5 年第一期和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30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超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偿还银行借款。该等超短期融资券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为面值。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起息日为 2015 年 3 月 20 日，兑付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付息、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该等超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到期兑付。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起息日为 2015 年 8 月 17 日，兑付日 2016 年 5 月 13 日，付息、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该等超短期融资券于年末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附注七(30))。

应计利息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	35,175	11,725	(46,900)	-
2013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	36,417	46,000	(46,000)	36,417
2014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中期票据	5,122	5,910	(5,910)	5,122
2014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5,195	705	(5,900)	-
2014 年宁波港股份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7,379	31,121	(48,500)	-
2015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	70,525	(70,525)	-
2015 年宁波港股份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	12,338	-	12,338
	99,288	178,324	(223,735)	53,877

上述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之年末应计利息包含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利息余额中。

**33、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借款及利息-宁波舟山港集团(i)		129,874
应付融资租赁款(ii)		158,63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06
合计		284,099

其他说明：

(i) 该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借入美元 20,000 千元用于对外投资，该等借款之年利率为 2.8%，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其中美元 19,000 千元的部分已于年后提前偿还。

(ii) 该余额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将合同总金额为美元 68,110 千元(折合人民币约 439,310 千元)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一第三方租赁公司融资人民币 158,631 千元，租赁物出售总价款为美元 53,602 千元(折合人民币约 345,733 千元)，年利率为 4.455%，于 2025 年 9 月到期。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固定资产采购合同已支付美元 39,176 千元(折合人民币 247,011 千元)，包括列示于固定资产(附注七(14)(e))的净值为人民币 146,52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46,526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和列示于在建工程(附注七(15))的尚未调试完成的设备人民币 100,485 千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融资应付款为人民币 158,631 千元，其中人民币 4,406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故已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2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上述融资租赁安排未来应支付租金及利息合计汇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591	-
一到二年	24,292	-
二到三年	23,496	-
三年以上	137,791	-
	<u>197,170</u>	<u>-</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人民币 38,539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34、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40		8,200	19,640	
合计	27,840		8,200	19,64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期末余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专项补助	8,200		8,2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19,640			19,640	与资产相关
老旧运输船舶和单壳油轮报废更新补助专项资金		28,893	28,893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财政扶持资金		14,890	14,890		与收益相关
宁波港海铁联运发展扶持补助		10,352	10,352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1,067	61,06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840	115,202	123,402	19,640	/

## 35、股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00,000						12,800,000

其他说明：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	2015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	-	12,800,000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	2014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	-	12,800,000

(a) 如附注三(1)所述，本公司系由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2008年3月31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b)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7月2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1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于2010年9月14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0元，并于201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0年9月20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244号验资报告。

## 36、资本公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55,585	18,040		7,873,625
合计	7,855,585	18,040		7,873,6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附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 年 减 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股东投入	(a)	10,103,453	-	-	10,103,453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1)(i)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8,315)	18,040	-	(40,275)
		7,855,585	18,040	-	7,873,625
	附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股东投入	(a)	10,103,453	-	-	10,103,453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1)(i)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8,315)	-	-	(58,315)
		7,855,585	-	-	7,855,585

(a) 如附注四(1)(a)中所述, 于本公司成立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以资产及负债出资, 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 共计人民币 15,690,471 千元, 计入股本 10,800,000 千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4,890,471 千元。

如附注七(35)(b)中所述, 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7,212,982 千元, 其中人民币 2,000,000 千元计入股本, 剩余人民币 5,212,98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b) 如附注四(1)(a)中所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由于宁波舟山港集团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注入的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增值影响予以冲回。

(c) 国有资本金投入主要系作为国有资本金投入的港建费返还等。

## 3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66						11,466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11,767
其他	-301						-301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8,803	-105,374	-1,785	4,168	-111,327		67,47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47,006	-119,397			-119,397		27,6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811	20,441	-1,785	4,168	14,488		44,29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86	-6,418			-6,418		-4,4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0,269	-105,374	-1,785	4,168	-111,327		78,94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4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	11,767	-	-	-	-	-
其他	(301)	-	(301)	-	-	-	-	-
	11,466	-	11,466	-	-	-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0,375)	177,381	147,006	177,381	-	-	177,38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313	18,498	29,811	28,613	-	(10,115)	18,498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07	179	1,986	179	-	-	179	-
	(17,255)	196,058	178,803	206,173	-	(10,115)	196,058	-
合计	(5,789)	196,058	190,269	206,173	-	(10,115)	196,058	-

### 3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9,601	89,358	65,422	83,537
合计	59,601	89,358	65,422	83,5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5,985	81,280	(47,664)	59,601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及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之各项支出。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以各相关企业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 1%至 1.5%提取。

### 39、盈余公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4,547	220,473	-	1,555,020
合计	1,334,547	220,473	-	1,555,02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95,802	238,745	-	1,334,54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431,012	6,938,3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431,012	6,938,3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3,998	2,818,6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七(39))	220,473	238,74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b)	15,390	24,784
应付普通股股利(a)	1,075,200	1,062,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73,947	8,431,012

(a) 于 2015 年上半年，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及 2015 年 4 月 20 日决议通过，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2,8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4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075,200 千元。该等股利已于 2015 年 5 月支付完毕。

于 2014 年上半年，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及 2014 年 5 月 26 日决议通过，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2,8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062,400 千元。该等股利已于 2014 年 6 月支付完毕。

(b) 一般风险准备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按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a)	16,309,695	12,378,604	13,232,458	9,187,454
其他业务(b)	210,885	78,458	182,749	75,329
合计	16,520,580	12,457,062	13,415,207	9,262,783

#####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2,226,796	1,913,735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1,658,812	1,746,529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522,449	483,299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424,492	1,724,343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5,811,230	5,786,696
贸易销售业务	4,556,124	1,481,865
其他未分配收入(注)	109,792	95,991
合计	16,309,695	13,232,458

注：其他未分配收入系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1,127,258	949,569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760,606	744,564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81,177	269,493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023,022	1,106,488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4,667,799	4,642,603
贸易销售业务	4,505,435	1,458,176
其他未分配成本(注)	13,307	16,561
合计	12,378,604	9,187,454

注：其他未分配成本系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未按地区分部进行列示分析。

## (b)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 其他业务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125,515	130,392
原材料/物品销售收入	25,685	23,079
其他	59,685	29,278
合计	210,885	182,749

## 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71,427	71,932
原材料/物品销售成本	5,695	2,169
其他	1,336	1,228
合计	78,458	75,329

## 4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3,332	41,1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50	15,625
教育费附加	9,408	11,486
合计	65,590	68,263

## 43、管理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683,660	587,537
资产折旧与摊销	161,480	147,317
其他税金	82,995	73,066
租金	43,949	38,813
办公费	29,965	31,549
业务招待费	20,481	23,530
维修及保养费	17,005	17,589

动力费(水电费)	14,951	15,120
保险费	10,183	11,702
差旅交通费	14,935	13,877
通讯费	7,313	7,338
其他	132,566	122,398
合计	1,219,483	1,089,836

## 44、财务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其中：		
借款利息	274,078	269,906
债券利息	178,324	120,596
利息支出小计	452,402	390,502
减：资本化利息	-155,500	-139,216
利息费用	296,902	251,286
利息收入	-13,423	-14,878
利息费用-净额	283,479	236,408
净汇兑损失	39,795	3,825
其他	12,262	15,285
合计	335,536	255,518

## 45、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代理业务成本	2,427,212	2,346,376
职工薪酬费用	1,751,292	1,525,149
贸易销售成本	4,505,435	1,458,176
折旧和摊销费用	1,363,554	1,320,816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1,147,108	1,031,125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682,523	880,607
运输费用	632,385	625,890
动力费(水电费)	291,613	282,710
维修及保养费	142,280	176,684
租金	237,892	208,977
其他	496,695	497,229
	13,677,989	10,353,739

## 4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贷款减值准备计提	5,220	17,545
二、坏账准备计提	2,054	521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993	-
合计	8,267	18,066

## 4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6,234	699,3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7,977	10,1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741	-1,63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5	
其他		709
合计	907,737	708,627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予合营企业取得的收益(i)		145,553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收益	2,797	1,043	2,797
政府补助	123,402	122,086	123,402
其他	62,332	46,293	62,332
合计	188,531	314,975	188,5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老旧运输船舶和单壳油轮报废更新补助专项资金	28,893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财政扶持资金	14,890		与收益相关
宁波港海铁联运发展扶持补助	10,352		与收益相关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专项补助	8,200	7,9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52,65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1,067	61,53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3,402	122,086	/

其他说明：

(i) 2014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系本集团将若干资产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而确认的收益(附注七(12)(i)及附注七(18)(1)(ii))。



##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水利基金	10,744	10,88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7,014	28,937	87,014
捐赠支出		200	
其他	20,299	26,897	20,299
合计	118,057	66,918	107,313

## 50、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8,801	674,4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58	-12,119
合计	630,959	662,31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3,410,163	3,678,586
按适用税率 25%(2014 年度：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2,541	919,6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088	-45,115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及税后分利	-209,389	-166,2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5,708	-2,002
非应税收入	-30,352	-84,003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31,639	31,568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35,797	2,806
其他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519	5,680
所得税费用	630,959	662,310

## 51、每股收益

##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553,998	2,818,632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2,800,000	12,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0	0.22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7）

**5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20,009	104,902
保函保证金	41,422	2,8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85	32,706
其他	181,094	182,479
合计	365,410	322,95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20,911	41,422
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	13,307	16,711
其他经营与管理费用	178,986	173,901
合计	213,204	232,03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6,528	6,553
收回原存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78,174	89,147
收回合营企业股东借款	88,410	
合计	173,112	95,7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原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57,256	
向合/联营企业提供股东借款	588,500	50,000
其他	45,000	
合计	690,756	5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受限制之银行存款	21,080	61,477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158,631	
合计	179,711	61,47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受限制之银行存款		21,080
合计		21,080

##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779,204	3,016,2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67	18,06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16,203	16,723
固定资产折旧	1,224,432	1,193,828
无形资产摊销	122,919	110,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217	-117,65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3,641	241,6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7,737	-708,6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6	-2,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67	-6,0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09	-6,0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065	-72,583
受限制之银行存款的减少/（增加）	190,557	-13,1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5,027	-1,670,2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0,973	692,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988	2,692,87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465,893	1,557,21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557,213	1,423,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320	133,877

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本集团未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3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57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235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071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71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51,719	2,264,944
其中：库存现金	311	2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2,960	902,9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967	51,23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33,830	603,876
存放同业款项	709,651	706,564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485,826	-707,731
其中：原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31,085	-41,353
受到限制的存款	-454,741	-666,37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5,893	1,557,2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54,741	666,378

其他说明：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465,893	1,557,21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557,213)	(1,423,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91,320)</u>	<u>133,87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七(1))	1,951,719	2,264,944
减：原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31,085)	(41,353)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附注七(1))	<u>(454,741)</u>	<u>(666,37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1,465,893</u>	<u>1,557,213</u>

##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91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之银行存款计人民币 20,91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422 千元)被作为该等子公司用于开具应付票据、信用证和银行保函(2014 年 12 月 31 日：开具应付票据和银行保函)的保证金。

应收票据	40,91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分别将人民币 30,990 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和人民币 9,926 千元的商业承兑汇票(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9,950 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予银行作为开具信用证和人民币 6,712 千元应付票据(附注七(22))的担保(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9,925 千元应付票据的担保)。
固定资产	81,56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56,84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64,601 千元)的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作为美元 10,500 千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20)(b))的抵押物。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4,71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5,931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30,171 千元)作为人民币 15,00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5,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1)(a)(iii))的抵押物。
无形资产	238,50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38,502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76,785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44,104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276,785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170,87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00,870 千元)(附注七(31)(a))的抵押物之一。
投资性房地产	22,47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2,4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23,005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26,544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106,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6,000 千元)(附注七(31)(a)(i))的抵押物之一。
合计	404,366	/

##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19,648	6.4936	127,584
港币	57,402	0.8378	48,091
日元	40,552	0.0539	2,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美元	159	6.4936	1,035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5,686	6.4936	36,925
日元	268,551	0.0539	14,475
新台币	26,111	0.1970	5,1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港币	68,580	0.8378	57,455
应付账款			
美元	6,078	6.4936	39,453
日元	84,479	0.0539	4,553
其他应付款			
美元	214	6.4936	1,387
港元	18,190	0.8378	15,240

短期借款			
美元	89,608	6.4936	581,882
港元	317,000	0.8378	265,583
长期应付款			
美元	20,000	6.4936	129,87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以下称“朝阳石化”)	2015年3月	3,337	10	现金购买	2015年5月7日	控制权转移	1,469,124	4,277

其他说明:

朝阳石化原系本集团持有 40% 股权的联营企业, 于 2015 年 3 月, 本公司与朝阳石化另一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以现金人民币 3,337 千元购买其持有的朝阳石化 10% 的股权, 购买日为 2015 年 5 月 7 日。根据股权转让后经修改的朝阳石化公司章程, 本集团获得了朝阳石化的控制权, 因此自控制权转移之日起将其纳入本集团之合并范围。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合并成本	朝阳石化
--现金	3,337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3,952
合并成本合计	17,289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44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朝阳石化的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采用的资产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其关键假设包括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及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朝阳石化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0,047	40,047
货币资金	21,222	21,222
应收款项	15,834	15,834
存货	2,970	2,970
固定资产	21	21
负债：	5,166	5,166
应付款项	5,166	5,166
净资产	34,881	34,88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朝阳石化的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采用的资产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其关键假设包括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及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朝阳石化	13,857	13,952	95		

**(5). 其他说明**

收购相关的现金流情况如下：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3,337
减：	
朝阳石化的货币资金	(21,222)
朝阳石化原存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10,650
取得的朝阳石化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572)
取得朝阳石化收到的现金净额	(7,235)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投资方式	成立日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朝阳石化	注	不适用	50%	30,000
台州鼎洋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台州鼎洋”)	新设	2015年10月9日	90%	5,000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西码头”)	新设	2015年7月15日	100%	242,000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梅龙码头”)	新设	2015年11月24日	67%	5,000

注：朝阳石化原系本集团之联营企业，本集团通过收购股权和修改章程后取得控制权，于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附注八(1))。

(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宁波金达通物流有限公司	25,178	7,887

宁波金达通物流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内清算，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际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集装箱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北三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新世纪投资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实业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招商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5	设立或投资
舟山甬舟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90		设立或投资
港铁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铁路货物运输	100		设立或投资
外轮理货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船舶理货	76		设立或投资
香港明城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进出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进出口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进出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港强实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劳务输出、租赁	100		设立或投资
宁远化工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液体化工	35	25	设立或投资
梅山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设立或投资
梅港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设立或投资
财务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75		设立或投资
新海湾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0		设立或投资
联合集海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船舶运输		100	设立或投资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船舶运输、租赁		100	设立或投资
国际贸易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贸易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乍开集团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世航港口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东方物流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物流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嘉兴富春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万方太仓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明州码头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98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百思德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实业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55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朝阳石化(附注八(1))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油品、货物批发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招商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5	71	董事会 7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新海湾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0	71	董事会 7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明州码头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98	80	董事会 5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55	78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2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委派
朝阳石化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油品、货物批发	50	56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其他说明：

除上述所列主要子公司外，本集团还有众多其他子公司，由于数量众多且不重大，此等子公司未在上表中予以逐一列示。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财务公司	25	44,154	27,665	453,344
太仓武港	45	92,009	41,258	717,593
梅山国际	10	20,034	33,901	114,63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45	22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2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委派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财务公司	7,611,962	46,636	7,658,598	5,845,221		5,845,221	7,213,820	92,843	7,306,663	5,559,240		5,559,240
太仓武港	239,832	2,287,819	2,527,651	595,763	337,236	932,999	258,595	2,339,169	2,597,764	410,405	709,606	1,120,011
梅山国际	235,128	2,479,042	2,714,170	32,857	1,534,940	1,567,797	152,400	2,247,669	2,400,069	575,032	544,000	1,119,03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财务公司	295,638	176,615	176,615	739,458	275,612	151,465	151,465	-106,577
太仓武港	563,432	204,464	204,464	209,092	523,726	198,133	198,133	469,186
梅山国际	354,343	200,342	200,342	48,566	447,426	163,461	163,461	432,655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仑国际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权益法
远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权益法
港吉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权益法
意宁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权益法
大榭招商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权益法
通商银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2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北仑国际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57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大榭招商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33.3	董事会 9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港吉码头	意宁码头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港吉码头	意宁码头
流动资产	458,722	102,613	102,841	70,505	290,379	174,818	135,324	111,242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0,263	15,981	41,323	24,633	205,308	52,671	44,768	57,579
非流动资产	1,520,389	3,327,479	2,288,265	1,522,512	1,522,880	3,384,982	2,341,062	1,528,155
资产合计	1,979,111	3,430,092	2,391,106	1,593,017	1,813,259	3,559,800	2,476,386	1,639,397
流动负债	143,839	444,058	464,506	301,532	44,310	409,770	548,304	324,058
非流动负债	3,231		115,718			122,380	172,439	59,500
负债合计	147,070	444,058	580,224	301,532	44,310	532,150	720,743	383,558
净资产	1,832,041	2,986,034	1,810,882	1,291,485	1,768,949	3,027,650	1,755,643	1,255,8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934,341	1,493,017	905,441	645,743	902,164	1,513,825	877,822	627,920
调整事项(ii)	-66,414	-584,926	-437,187	-299,563	-70,565	-607,969	-454,418	-312,5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414	-584,926	-437,187	-299,563	-70,565	-607,969	-454,418	-312,54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67,927	908,091	468,254	346,180	831,599	905,856	423,404	315,380
营业收入	588,149	895,607	750,948	497,255	583,344	952,614	684,946	537,469
财务费用	-2,631	24,939	35,807	19,757	-5,236	9,726	30,208	17,942
所得税费用	61,005	35,084	31,799	22,142	46,259	41,999	27,166	25,305
净利润	163,092	242,668	231,614	158,364	136,937	302,740	212,466	189,43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3,092	242,668	231,614	158,364	136,937	302,740	212,466	189,43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1,000	142,142	88,188	61,359	152,373	193,496	86,332	78,704

## 其他说明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 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ii) 如附注七(12)(i)中所述, 调整事项为本集团向合营企业历年转让若干资产的内部交易而形成的未实现收益。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榭招商	通商银行	大榭招商	通商银行
流动资产	323,488		207,053	
非流动资产	2,343,053		2,403,879	
资产合计	2,666,541	50,260,530	2,610,932	43,735,219
流动负债	418,792		488,426	
非流动负债	583,780		500,000	
负债合计	1,002,572	44,089,900	988,426	38,020,409
净资产	1,663,969	6,170,630	1,622,506	5,714,8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582,389	1,234,126	567,877	1,142,962
调整事项		369,787		369,787
--商誉		369,787		369,78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82,389	1,603,913	567,877	1,512,749
营业收入	684,943	1,505,532	647,551	2,594,423
净利润	207,464	437,502	206,948	283,315
其他综合收益		18,320		35,350
综合收益总额	207,464	455,822	206,948	318,6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8,100		54,600	

## 其他说明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50,136	1,427,12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177,157	61,060
--其他综合收益(i)	-123,061	170,311
--综合收益总额	54,096	231,371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72,837	1,574,6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52,063	30,869
--其他综合收益(i)		
--综合收益总额	52,063	30,869

其他说明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中未发生超额亏损的情况。

##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见附注十四(1)，无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1) 市场风险

##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元	日元	新台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7,584	48,091	2,186	-	177,8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5	-	-	-	1,035
应收款项	36,925	-	14,475	5,144	56,5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7,455	-	-	57,455
合计	165,544	105,546	16,661	5,144	292,895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581,882	265,583	-	-	847,465
应付款项	40,840	15,240	4,553	-	60,633
长期应付款	129,874	-	-	-	129,874
合计	752,596	280,823	4,553	-	1,037,97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86,683	13,467	25	543	100,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81	-	-	-	2,281
应收款项	32,633	-	24,056	-	56,6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0,809	-	-	60,809
合计	121,597	74,276	24,081	543	220,497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03,326	47,332	-	-	250,658
应付款项	129,166	-	8,055	-	137,221
长期借款	373,259	-	-	-	373,259
合计	705,751	47,332	8,055	-	761,138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44,029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43,812 千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元金融资产和港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17,455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2,021 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收款和发放贷款和垫款等带息资产和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带息资产及带息债务按浮动利率及固定利率分类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浮动利率		
— 应收款项	56,228	72,720
— 长期应收款	118,000	-
固定利率		
— 应收款项	-	5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51,234	1,915,000
— 长期应收款	456,771	10,859
合计	3,282,233	2,048,579
金融负债		
浮动利率		
— 借款	4,559,832	3,010,031
— 吸收存款	2,631,150	2,220,082
— 长期应付款	158,631	-
固定利率		
— 借款	989,029	744,958
— 应付债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等	2,100,000	3,200,000
— 同业拆借—拆入	-	400,000
— 长期应付款	129,874	-
合计	10,568,516	9,575,071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资产/债务的收入/成本以及增加本集团尚未收到/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资产/债务的利息收入/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4,857 千元(2014 年度：约人民币 7,931 千元)。

##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股利、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管理层定期审阅影响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的各种要素，包括贷款组合的增长、资产结构的改变、集中度以及不断变化的组合风险特征。同时，管理层不断对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进行改进，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变化对信用风险带来的影响。对于会增加信用风险的特定贷款或贷款组合，管理层将采取各种措施，包括追加担保人或抵质押物，以尽可能的增强资产安全性。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管理。本集团认为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种		
发放贷款及垫款			
— 抵押贷款	人民币	32,000	70,000
— 保证贷款	人民币	-	3,000
— 信用贷款	人民币	2,619,234	1,842,000
合计		2,651,234	1,915,000

##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



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融资授信额度及发行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方式，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46,468	-	-	-	2,046,468
吸收存款	2,631,150	-	-	-	2,631,150
应付款项	2,279,996	-	-	-	2,279,996
其他流动负债	1,032,900	-	-	-	1,032,9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767,073	394,506	2,110,887	923,160	4,195,626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15,227	27,929	199,803	93,175	336,134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1,051,910	100,739	-	-	1,152,649
合计	9,824,724	523,174	2,310,690	1,016,335	13,674,92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95,071	-	-	-	495,071
吸收存款	2,220,082	-	-	-	2,220,082
应付款项	1,698,118	-	-	-	1,698,118
其他流动负债	1,566,814	-	-	-	1,566,81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522,725	805,935	1,947,403	654,690	3,930,753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1,092,900	51,910	1,157,820	-	2,302,630
合计	7,595,710	857,845	3,105,223	654,690	12,213,468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b>175,523</b>	<b>1,035</b>		<b>176,558</b>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5		1,035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5		1,035
(1) 权益工具投资		1,035		1,035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5,523			175,523
(1) 权益工具投资	175,523			175,523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175,523</b>	<b>1,035</b>		<b>176,558</b>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5、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等。

## 6、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吸收存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在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按其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

##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资本总额计算，债务净额为借款总额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资本总额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权益总额加上债务净额计算。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15.4%	14.2%

###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舟山港集团	中国宁波	港口经营管理	6,000,000	75.46	75.4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鼎盛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鼎盛海运”)	合营企业
饶甬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海船务”)	合营企业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泰利国际”)	合营企业
信诚拖轮	合营企业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交水运”)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船代”)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以下称“实华装卸”)	合营企业
兴港货柜	合营企业
九龙仓仓储	合营企业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船舶”)	合营企业
颐博科技	合营企业
百聪投资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	合营企业
宁波中燃	合营企业
信业码头	合营企业
上海港航	合营企业
台州湾港务	合营企业
光明码头	合营企业
中海油新能源	合营企业
舟山兴港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集装箱”)	合营企业
舟山市甬舟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称“甬舟拖轮”)	合营企业
金鑫码头(附注七(12)(ii))	合营企业
嘉兴泰利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泰利”)(2014 年度已处置)	合营企业
台州鼎安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鼎安海运”)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东华”)	联营企业
衢州通港	联营企业
新建材科技	联营企业
宁波长胜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长胜货柜”)	联营企业
鹰甬物流	联营企业
宁港物流	联营企业
众成矿石	联营企业
青峙化工	联营企业
新世纪货柜	联营企业
金海菱液化	联营企业
大榭港发	联营企业
温州金洋	联营企业
舟山衢黄	联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原宁波仑港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称“仑港工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北仑技工学校(以下称“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宏通铁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蓝盾保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方工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现代	其他

其他说明

苏州现代为合营企业的重大被投资单位。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中燃	物资采购	240,289	129,689
朝阳石化(附注八(1))	物资采购	19,784	64,939
中海油新能源	物资采购	17,905	
众成矿石	装卸收入分成	46,837	50,194
远东码头	装卸收入分成	6,230	30,436
宁波实华	原油中转分成	86,914	64,022
实华装卸	原油中转分成	54,567	58,930
温州金洋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8,308	13,338
北仑国际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6,815	10,195
港吉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229	4,009
大榭招商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070	6,627
台州湾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598	3,24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048	3,037
北仑东华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734	4,568
意宁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249	2,311
金鑫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070	6,665
众成矿石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145
仓港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25,541	
蓝盾保安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1,474	
兴港集装箱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8,244	
兴港船舶	代理业务支出	36,352	23,515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支出	24,796	18,101
鼎盛海运	代理业务支出	21,789	26,000
东南船代	代理业务支出	12,147	15,796
远东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2,452	2,518
北仑国际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2,177	3,190
港吉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1,479	1,384
大榭招商	代理业务支出	1,338	1,476
意宁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1,267	1,618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24,631	28,897
港吉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21,971	17,500
北仑国际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14,939	15,623
意宁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11,984	15,657
众成矿石	提供水电收入	5,594	5,585
舟山衢黄	物资销售	625,840	134,076
宁波中燃	物资销售	284,555	84,788
远东码头	物资销售	80,261	18,139
港吉码头	物资销售	53,120	9,640
光明码头	物资销售	52,112	105,224
北仑国际码头	物资销售	47,469	5,735
意宁码头	物资销售	18,786	6,542
兴港货柜	物资销售	932	6,166
仓港工程	物资销售	323	321
宁波舟山港集团	物资销售		11
远东码头	劳务费收入	12,457	11,322
北仑国际码头	劳务费收入	9,926	9,635
港吉码头	劳务费收入	8,790	8,129
宁波中燃	劳务费收入	6,097	7,335
意宁码头	劳务费收入	5,834	6,219
大榭招商	劳务费收入	5,743	5,534
鼎盛海运	劳务费收入	3,621	3,621
信诚拖轮	劳务费收入	2,880	2,775
宁波实华	劳务费收入	2,179	2,038
通商银行	劳务费收入	1,646	1,967
鼎安海运	劳务费收入	460	1,52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明码头	劳务费收入	133	1,180
远东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77,914	67,539
港吉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1,881	50,816
大树招商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0,710	47,514
北仑国际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0,223	40,205
意宁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8,267	47,255
兴港船舶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8,594	11,298
泰利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3,621	16,443
甬舟拖轮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7,803	-
东南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788	5,014
舟山衢黄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218	9,270
中海船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890	16,455
长胜货柜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13	2,098
嘉兴泰利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626
东南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40,974	47,349
嘉兴泰利	代理业务收入		3,936
舟山衢黄	工程建设收入	5,191	18,851
北仑国际码头	工程建设收入	1,481	27,087

## (2).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远东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76,217	103,120
港吉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34,083	39,032
意宁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23,726	22,326
远东码头	土地使用权	4,463	5,160
港吉码头	土地使用权	1,846	1,587
意宁码头	土地使用权	1,218	1,045
鼎盛海运	港作船舶	2,913	2,913
北仑东华	房屋建筑物等	2,542	900
信业码头	机器设备	377	685

## (3).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于 2015 年度，除附注七(32)中所述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担保发行的公司债券及附注七(31)(c)中所述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借款以外，本集团与关联方无重大担保事项。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通商银行	200,000	2015/12/17	2016/1/4	
通商银行	200,000	2015/12/21	2016/1/20	
港吉码头	40,000	2015/8/14	2016/8/13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港吉码头	110,000	2015/9/17	2016/9/16	
意宁码头	110,000	2015/9/2	2016/9/1	
意宁码头	50,000	2015/12/11	2016/12/10	
远东码头	140,000	2015/12/9	2016/12/8	
光明码头	68,000	2015/6/12	2016/6/10	
光明码头	12,000	2015/7/6	2016/6/10	
宁波中燃	5,000	2015/2/13	2015/3/12	
宁波中燃	15,000	2015/3/13	2015/9/12	
宁波中燃	10,000	2015/5/15	2015/11/14	
宁波中燃	50,000	2015/6/17	2015/9/16	
宁波中燃	6,000	2015/7/9	2016/1/8	
宁波中燃	10,000	2015/9/24	2016/3/23	
宁波中燃	30,000	2015/11/26	2016/5/25	
信诚拖轮	24,000	2015/3/2	2018/3/1	
信业码头	32,000	2015/8/21	2018/7/26	
兴港货柜	2,000	2015/11/20	2018/11/19	
兴港货柜	5,500	2015/12/11	2025/12/10	
兴港货柜	9,800	2015/12/18	2025/12/10	
兴港货柜	35,000	2015/12/24	2025/12/10	
中海油新能源	6,300	2015/4/1	2018/3/31	
众成矿石	15,000	2015/4/15	2018/4/14	
宏通铁路	2,000	2015/1/5	2016/1/4	
宏通铁路	1,000	2015/4/23	2015/10/22	
宏通铁路	1,000	2015/9/9	2016/9/8	
宏通铁路	1,000	2015/9/29	2016/9/28	
宏通铁路	1,000	2015/11/27	2016/11/26	

资金拆借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借予关联方的贷款，部分已于年内到期或者提前偿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参见附注七(8)及附注七(10)。

####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资产转让		745,959

####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502	10,634

#### (7). 其他关联交易

借款利息收入

2015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舟山衢黄	20,440	37%	22,410	35%
光明码头	9,406	17%	7,177	11%
通商银行	6,956	13%	5,738	9%
港吉码头	4,251	8%	5,261	8%
宁波中燃	1,888	3%	3,766	6%
信业码头	1,787	3%	2,169	3%
兴港货柜	1,785	3%	1,983	3%
意宁码头	1,609	3%	4,280	7%
信诚拖轮	1,499	3%	2,032	3%
鹰甬物流	573	1%	-	-
饶甬物流	555	1%	482	1%
衢州通港	425	1%	444	1%
上海港航	42	0%	1,500	2%
宁波舟山港集团	-	-	2,021	3%
合计	51,216	93%	59,263	92%

##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波舟山港集团	2,845	33%	7,472	56%
北仑国际码头	611	7%	269	2%
北仑环球置业	609	7%	604	5%
舟山衢黄	602	7%	1,304	10%
东方工贸	464	5%	260	2%
远东码头	396	5%	826	6%
意宁码头	291	3%	147	1%
环球置业	164	2%	853	6%
其他关联方	2,566	31%	1,628	12%
合计	8,548	100%	13,363	100%

##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通商银行	6,535	10%	4,694	6%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温州金洋	11,068			
应收股利	宁港物流	3,654		2,74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颐博科技			265	
应收账款	远东码头	23,126		12,407	
应收账款	舟山衢黄	22,094		17,718	
应收账款	港吉码头	12,504		5,613	
应收账款	东南船代	10,735		11,970	
应收账款	饶甬物流	6,123		4,665	
应收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4,236		4,216	
应收账款	泰利国际	3,360		2,335	
应收账款	兴港货柜	2,904		4,423	
应收账款	意宁码头	2,530		6,438	
应收账款	兴港船舶	2,420		1,314	
应收账款	东南物流	1,474		1,586	
应收账款	中海船务	767		1,751	
应收账款	大榭招商	457		4,321	
应收账款	光明码头	92		11,385	
应收账款	长胜货柜	11		38	
应收票据	光明码头	19,453		21,206	
其他应收款	舟山衢黄	37,666			
其他应收款	饶甬物流	19,630		11,375	
其他应收款	鹰甬物流	16,423		7,650	
其他应收款	青峙化工	11,584		11,311	
其他应收款	兴港货柜	10,854		46,881	
其他应收款	衢州通港	8,036		8,164	
其他应收款	光明码头	3,302		8,428	
其他应收款	九龙仓仓储	3,035			
其他应收款	北仑国际码头	2,858		512	
其他应收款	港吉码头	1,146		1,165	
其他应收款	远东码头	352		8,755	
其他应收款	大榭招商	266		4	
其他应收款	上海港航			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通商银行	400,000		2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港吉码头	18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意宁码头	1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远东码头	14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50,000		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宁波中燃	30,000		15,000	
其他流动资产	宏通铁路	1,000		2,000	
其他流动资产	青峙化工			4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信业码头			32,000	
其他流动资产	信诚拖轮			30,000	
其他流动资产	鹰甬物流			8,000	
其他流动资产	九龙仓仓储			3,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舟山衢黄	380,000		38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光明码头	60,000		11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兴港货柜	52,3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信业码头	32,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信诚拖轮	24,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	新建材科技	20,000		2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众成矿石	15,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中海油新能源	6,3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港吉码头			75,000	
长期应收款	百聪投资	515,000			
长期应收款	苏州现代	55,000			
长期应收款	信业码头	4,771		10,859	

## 银行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通商银行	416,090	574,99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1,191,519	1,445,882
吸收存款	北仑环球置业	442,618	92,574
吸收存款	北仑国际码头	245,167	105,443
吸收存款	环球置业	161,463	19,134
吸收存款	港吉码头	40,891	44,154
吸收存款	宁波中燃	35,732	
吸收存款	光明码头	28,324	11,863
吸收存款	意宁码头	24,350	56,751
吸收存款	仑港工程	21,964	5,161
吸收存款	实华装卸	15,737	10,086
吸收存款	技工学校	10,557	11,134
吸收存款	东方工贸	10,455	11,713
吸收存款	中交水运	10,247	9,066
吸收存款	大榭港发	9,535	
吸收存款	舟山衢黄	7,388	161,991
吸收存款	台州湾港务	6,754	3,817
吸收存款	远东码头	5,973	26,740
吸收存款	青峙化工	1,196	13,001
吸收存款	温州金洋	523	521
吸收存款	宁波实华	276	44
吸收存款	朝阳石化(附注八(1))		4,363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360,481	186,644
应付账款	远东码头	9,557	14,260
应付账款	宁波实华	5,248	8,059
应付账款	实华装卸	5,202	2,482
应付账款	鼎盛海运	3,501	5,155
应付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3,245	9,333
应付账款	众成矿石	2,951	3,931
应付账款	信诚拖轮	2,534	4,624
应付账款	宁波中燃	1,880	5,083
应付账款	北仑东华	1,371	1,632
应付账款	泰利国际	1,221	1,83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兴港船舶	721	2,063
应付账款	新世纪货柜	458	379
应付账款	大榭招商	340	1,898
应付账款	意宁码头	191	1,696
应付账款	港吉码头	70	1,096
预收款项	舟山衢黄	48,980	217,824
预收款项	意宁码头	28,560	
预收款项	光明码头	909	10,745
预收款项	远东码头		11,982
其他应付款	东南物流	2,016	2,061
其他应付款	宁波中燃		997
其他应付款	宁波实华		718
短期借款	东方工贸	5,000	24,800
长期借款	东方工贸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东方工贸	10,000	
长期应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129,874	

## 7、 关联方承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销售设备-		
舟山衢黄	316,930	255,255
北仑国际码头	42,350	
意宁码头	35,202	
光明码头	29,029	
港吉码头	1,662	
合计	425,173	255,255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 (1) 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汇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3,519,446	2,515,714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合营企业自身的资本支出承诺中所占的份额汇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97,994	34,212

####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6,195	64,409
一年至二年以内	4,610	3,880
二年至三年以内	1,953	2,126
三年以上	6,463	4,239
合计	59,221	74,654

##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资款/股权转让款		
—梅龙码头	-	335,000
—梅西码头	232,000	-
—义乌市义乌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港物流”)	3,500	3,500
—宁波港运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称“港运通信”)	1,500	1,500
—浙江跨境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跨境港”)	1,500	-
—宁波明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城融资租赁”)	34,000	-
合计	272,500	340,000

##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支出承诺和经营租赁承诺均按照之前承诺履行，并根据实际变化更新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对外投资承诺见附注十四(1(3))。

##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七(2)中所述的已贴现和已背书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外，本集团无其它重大或有事项。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88,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88,000

根据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通过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2,8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5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088,000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5,515,950 千元结转至 2016 年度。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集团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 2.74%，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16 年 3 月 7 日，兑付日为 2016 年 12 月 2 日。

本集团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到期兑付了 2013 年宁波港股份第一期公司债券计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及利息。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与宁波舟山港集团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根据协议规定，并经 2016 年 3 月 30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拟向宁波舟山港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以购买其持有的舟山港 85% 股权（“标的资产”），交易对价以标的资产按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值扣除舟山港于 2016 年 1 月宣告派发的股利后的金额确定。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照企业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支付义务。

### 2、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评价集团内各组成部分经营成果及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按提供的服务类别来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在提供的服务类别方面，本集团评价以下六个分部的业绩，即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贸易销售业务(注)及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注：本集团于 2014 年度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国际贸易，主要经营燃料油、煤炭、钢材等贸易销售业务。考虑贸易业务的发展、经营规模及业务特性，本集团自 2014 年度开始独立管理此类业务的生产经营活动和评价其经营成果，并将其与集团内类似经营活动的业务单元合并单独列示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均位于中国境内且本集团管理层未按地区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本集团未单独列示按地区分类的分部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230,363	1,660,571	522,449	1,479,955	5,961,326	4,556,124	109,792		16,520,580
分部间交易收入	56,329	31		134,723	663,737	270,664	185,847	1,311,331	
营业成本	1,127,570	760,606	281,177	1,051,761	4,717,206	4,505,435	13,307		12,457,062
利息收入							13,423		13,423
利息费用							296,902		296,90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6,234		846,234
折旧和摊销费用	394,881	250,384	14,052	345,233	354,658	3,488	858		1,363,554
资产减值损失	2,775				866	-594	5,220		8,267
安全生产费	12,516	2,265		1,904	11,994				28,679
利润总额	954,008	759,442	182,995	232,406	531,394	41,042	708,876		3,410,163
所得税费用							630,959		630,959
净利润	954,008	759,442	182,995	232,406	531,394	41,042	77,917		2,779,204
资产总额	9,103,186	5,809,266	181,541	7,753,700	13,494,121	1,560,799	13,395,622	3,454,352	47,843,883
负债总额	184,740	266,900	143,085	202,423	4,503,610	1,079,626	10,869,848	3,454,352	13,795,88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14,615	92,535	2,485	243,823	1,978,994	52,456	740		2,985,64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8,099,727		8,099,727

2014年度及2014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如下：

	集装箱装卸 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 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 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 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 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 业务	未分配 的金额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914,495	1,749,474	483,299	1,771,590	5,918,493	1,481,865	95,991		13,415,207
分部间交易收入	47,659	1,422		113,346	678,285	395,324	179,622	1,415,658	-
营业成本	949,646	744,696	269,493	1,131,113	4,693,098	1,458,176	16,561		9,262,783
利息收入							14,878		14,878
利息费用							251,286		251,28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699,369		699,369
折旧和摊销费用	317,591	246,582	22,227	358,080	372,867	2,643	826		1,320,816
资产减值损失	-3			205	375	-56	17,545		18,066
利润总额	849,416	886,705	181,228	445,685	557,055	16,912	741,585		3,678,586
所得税费用							662,310		662,310
净利润	849,416	886,705	181,228	445,685	557,055	16,912	79,275		3,016,276
资产总额	8,501,093	5,674,793	187,096	7,738,015	13,063,007	1,116,758	12,406,599	3,778,747	44,908,614
负债总额	277,549	350,104	153,963	369,955	3,459,257	758,690	10,792,868	3,778,747	12,383,63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 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538,406	187,346	14,321	278,692	1,593,484	2,178	955		2,615,38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长期股权投资							7,558,682		7,558,682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1,140	100			601,140	441,236	100			441,236
合计	601,140	/		/	601,140	441,236	/		/	441,236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60,374	-	43%

##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 (1) 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01,140	441,236
减: 坏账准备	-	-
净额	<u>601,140</u>	<u>441,236</u>

##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六个月以内	537,940	430,168
六个月到一年	57,130	7,877



一到二年	3,769	3,057
二到三年	2,167	108
三年以上	134	26
合计	601,140	441,23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人民币 63,20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068 千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公司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六个月到一年	57,130	7,877
一到二年	3,769	3,057
二到三年	2,167	108
三年以上	134	26
合计	63,200	11,068

本公司信用期一般为六个月。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05,930	100			6,405,930	6,622,444	100			6,622,444
合计	6,405,930	/		/	6,405,930	6,622,444	/		/	6,622,444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6,065,361	6,543,611
应收借款及利息	312,500	50,000
应收港务费	11,584	11,311

其他	16,485	17,522
合计	6,405,930	6,622,444
减：坏账准备		
净额	6,405,930	6,622,444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三集司	代垫款	4,570,753	三年以内	71	
新世纪投资	代垫款	866,755	三年以内	14	
国际物流	代垫款	381,173	三年以内	6	
香港明城	股东借款	312,500	一年以内	5	
乍浦港口	代垫款	81,827	三年以内	1	
合计	/	6,213,008	/	97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其他说明：

(a)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472,503	5,105,503
一到二年	708,043	1,512,096
二到三年	1,225,356	4,845
三年以上	28	-
合计	6,405,930	6,622,44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的其他应收款。

(b)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a)	10,616,104		10,616,104	9,405,319		9,405,319
合营企业(b)	1,768,295		1,768,295	2,009,791		2,009,791
联营企业(c)	3,381,884		3,381,884	3,278,473		3,278,473
合计	15,766,283		15,766,283	14,693,583		14,693,583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际物流	244,918	149,933		394,851		
北三集司	642,656			642,656		
新世纪投资	875,271			875,271		
舟山甬舟	989,793	270,000		1,259,793		
港铁公司	129,132			129,132		
外轮理货	41,985			41,985		
香港明城	148,518	500,000		648,518		
新海湾	140,000			140,000		
乍开集团	669,533	260,000		929,533		
万方太仓	966,535			966,535		
明州码头	651,782		18,040	633,742		
嘉兴富春	145,459			145,459		
梅山国际	810,000			810,000		
梅港码头	675,000			675,000		
财务公司	1,125,000			1,125,000		
太仓武港	644,471			644,471		
国际贸易	100,000			100,000		
宁波港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港物资”)		98,944		98,944		
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4,198		89,828	34,370		
其他	281,068	39,776		320,844		
合计	9,405,319	1,318,653	107,868	10,616,104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北仑国际码头	872,921			83,177		51,000	905,098	
宁波实华	166,103			41,649		40,000	167,752	
宁波中燃	43,371			7,671		7,364	43,678	
金鑫码头	58,634		56,849	-1,785			-	
信业码头	141,685			-3,058			138,627	
上海港航	453,074		100,000	151,037	-123,061	156,000	225,050	
台州湾港务	99,520			-1,446			98,074	
光明码头	108,746			-26,415			82,331	
大榭关外码头		55,700		-6,439			49,261	
其他	65,737			-7,313			58,424	
小计	2,009,791	55,700	156,849	237,078	-123,061	254,364	1,768,295	
二、联营企业								
大榭招商	567,877			72,612		58,100	582,389	
青峙化工	76,272			30,732		14,000	93,004	
舟山武港	222,233			3,030			225,263	
朝阳石化	14,936		13,857	372		1,451		
温州金洋	166,307			4,439		9,667	161,079	
通商银行	1,512,749			87,500	3,664		1,603,913	
舟山衢黄	679,961			-17			679,944	
其他	38,138		1,804	5,000		5,042	36,292	
小计	3,278,473		15,661	203,668	3,664	88,260	3,381,884	
合计	5,288,264	55,700	172,510	440,746	-119,397	342,624	5,150,179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37,151	2,344,871	4,527,520	2,411,324
其他业务	92,984	36,942	89,711	36,193
合计	4,230,135	2,381,813	4,617,231	2,447,517

其他说明：

## 主营业务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1,057,174	1,134,739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1,095,827	1,222,801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477,986	441,363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009,413	1,233,347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496,751	495,270
合计	4,137,151	4,527,520

## 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521,154	548,033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554,975	534,522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75,087	262,576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734,222	810,631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259,433	255,562
合计	2,344,871	2,411,324

## 其他业务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81,677	82,985
其他	11,307	6,726
合计	92,984	89,711

## 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36,851	32,927
其他	91	3,266
合计	36,942	36,193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6,395	939,43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0,746	272,4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34	-1,6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4,513	10,181
合计	1,581,888	1,220,474

## 6、其他

## (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4年12月31日	1,342,227	3,697,341	1,279,507	2,808,308	264,970	532,141	470,551	10,395,045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49,379	210,217	37,266	84,392	2,765	1,111	26,722	411,852
—购置	1,855	4,448	729	87,496	2,244	144	9,162	106,078
本年减少								
—报废或处置	(16,881)	(166,113)	(32,495)	(9,527)	(3,731)	-	(7,707)	(236,454)
2015年12月31日	1,376,580	3,745,893	1,285,007	2,970,669	266,248	533,396	498,728	10,676,521
累计折旧								
2014年12月31日	(316,446)	(820,454)	(286,902)	(827,416)	(120,472)	(235,263)	(246,018)	(2,852,971)
本年增加								
—计提	(66,921)	(135,942)	(54,054)	(161,733)	(22,682)	(39,980)	(45,531)	(526,843)
本年减少								
- 处置及报废	8,679	45,821	12,595	6,071	3,281	-	7,261	83,708
2015年12月31日	(374,688)	(910,575)	(328,361)	(983,078)	(139,873)	(275,243)	(284,288)	(3,296,106)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1,001,892	2,835,318	956,646	1,987,591	126,375	258,153	214,440	7,380,415
2014年12月31日	1,025,781	2,876,887	992,605	1,980,892	144,498	296,878	224,533	7,542,074

(a) 于 2015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费用为人民币 526,843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525,047 千元)。

(b) 于 2015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486,966 千元和人民币 39,877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475,848 千元和人民币 49,199 千元)。

(c) 于 2015 年度，增加的原价中包括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411,852 千元(2014 年度：人民币 412,251 千元)。

(d)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133,226 千元(原价人民币 164,670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124,664 千元，原价人民币 148,577 千元)尚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e)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792,130	68,737	4,860,867
本年增加			
购置	-	636	636
在建工程转入	134,395	8,424	142,819
本年减少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8,008)	-	(118,008)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808,517	77,797	4,886,314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41,589)	(45,926)	(587,515)
本年增加			
计提	(99,827)	(8,568)	(108,395)
本年减少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758	-	9,758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31,658)	(54,494)	(686,152)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176,859	23,303	4,200,16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250,541	22,811	4,273,352

(a) 于 2015 年度, 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08,395 千元(2014 年度: 人民币 96,478 千元)。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计人民币 141,878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141,878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3)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2,300,448	2,296,411
应付工程款(附注七(28))	200,219	143,280
工程质量保证金及押金	71,084	47,732
其他	127,397	117,666
合计	2,699,148	2,605,089

##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2,204,731	2,387,449
加/(减): 计提的坏账准备	-	21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5,131	6,954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十七(6(1))(a))	526,843	525,047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十七(6(2))(a))	108,395	96,4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8,034	9,798

财务费用	156,502	124,407
投资收益(附注十七(5))	(1,581,888)	(1,220,474)
存货的减少	5,312	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06	3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8,687)	(368,6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5,893	(59,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00,572</u>	<u>1,501,991</u>

(b) 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本公司未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512,057	1,678,18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678,186)</u>	<u>(1,319,76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166,129)</u>	<u>358,421</u>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4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4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7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8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7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246	
所得税影响额	-25,0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577	
合计	67,590	

####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9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7	0.19	0.19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宋越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30 日